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三月



项目名称：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土壤污染
状况调查报告

项目地址：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

委托单位：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河北省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新区

编制单位：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家口经济开发区钻石南路 20 号建张爵世嘉苑第 2 号楼 1 单元 9 层 904-2 号房

联 系 人：毕 蒙 电话：18032387779 邮编：075000

项目主要参加人员及负责专题

姓名	职称	职责分工	签名
马秀珍	工程师	资料收集及报告 编制	马秀珍
王 欢	工程师	现场协调、方案及 报告编制	王欢
毕 蒙	工程师	项目负责、现场协 调、报告审定	毕蒙

目录

1 前言	1
2 概述	3
2.1 项目背景	3
2.2 调查的目的和原则	4
2.2.1 调查目的	4
2.2.2 调查原则	4
2.3 编制依据	4
2.3.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4
2.3.2 相关标准、导则和技术规范	5
2.3.3 其他资料	5
2.4 技术路线及工作程序	6
2.5 调查范围	8
2.6 主要工作内容	11
3 地块概况	13
3.1 地理位置	13
3.2 区域环境概况	14
3.3 地块周边敏感目标	21
3.4 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25
3.4.1 地块现状	25
3.4.2 目标地块历史沿革	26
3.5 相邻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30
3.5.1 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	30
3.5.2 周围区域（1km 范围）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31
3.6 地块未来规划	36
4 资料分析	40
5 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41
5.1 现场踏勘	41
5.1.1 地块情况	42
5.1.2 固体废物、废液产生及处理情况	42
5.1.3 地表污染痕迹及异味情况	42
5.2 人员访谈	42
5.3 污染源分析	43
5.3.1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43
5.3.2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44
5.3.3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44
5.3.4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44
5.3.5 与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分析	44

5.4	污染识别	46
5.4.1	地块内污染识别	46
5.4.2	相邻及周边 1km 范围工业用地分布情况	47
5.4.3	影响分析	47
5.4.4	地块污染识别结论	48
5.5	土壤现场快速检测	48
5.5.1	现场筛查方案	48
5.5.2	快速筛查因子	49
5.5.3	评价标准	50
5.5.4	现场测定情况	51
5.5.5	评价结果	51
5.6	污染识别结论	52
6	结果和分析	54
7	结论与建议	55
7.1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论	55
7.1.1	地块概况	55
7.1.2	地块污染识别	55
7.1.3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论	55
7.2	建议	55
8	附件	56

附件

附件 1 地块相关文件

附件 2 人员访谈记录

附件 3 现场快速筛查记录单

附件 4 现场快筛照片

1 前言

土壤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近年来全球土壤污染问题日益突出，我国的土壤环境状况更是不容乐观。土壤污染作为一种无形的污染，越来越受到公众和政府的重视。

根据《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拟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已收回土地使用权的，以及用途拟变更为居住用地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公共设施用地的疑似污染地块和污染地块，土地使用权人应当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土壤环境调查，编制调查报告，及时上传污染地块信息系统，并将调查报告主要内容通过其网站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之间相互变更的，原则上不需要进行调查，但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环卫设施、污水处理设施用地变更为住宅用地的除外。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冀政办字〔2020〕11号）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要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对污染物含量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的地块，要按规定进行风险评估。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勘测定界面积 13327.41m²（19.99 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2′58.057″，北纬 40°40′10.757″。根据历史影像和人员访谈，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仍有种植的杨树。地块未来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将建成商品住房及配套服务设施，按照《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及《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分类》（GB 50137 - 2011），本地块规划用地属于第一类用地。

2024 年 1 月，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2024年2月4日~2024年2月6日我公司项目组对调查地块进行了现场踏勘，截止现场踏勘时，调查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杂草。2024年2月4日~2024年2月5日进行了人员访谈，经识别，本地块内历史时期对地块造成污染较小，周边地块对调查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认为本地块不存在潜在污染风险。

2024年3月28日对本场地进行土壤现场快速检测。快速筛查因子为——XRF：砷、镉、铬、铜、铅、汞、镍；PID：挥发性有机物。共设置10个点位，对不同点位进行XRF和PID快速筛查，根据结果显示，未出现超标点位。根据污染识别结果，认为地块存在被污染的可能性极低，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因此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在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束。

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对地块及周边环境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在详细了解地块及周边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最终编制完成了《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2 概述

2.1 项目背景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东至相邻地块（国有建设用地）；南至花语溪岸小区；西至相邻地块（国有建设用地）；北至一中南街。勘测定界面积 13327.41m²（19.99 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2′58.057″，北纬 40°40′10.757″。该地块原为林地，2023 年转征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

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杨树归村集体所有。

根据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的《规划设计条件》，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 号）《关于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推动解决突出土壤污染问题的实施意见》（环办土壤〔2019〕47 号），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因此，为保证开发利用的环境安全，需对目标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为其后续环境管理工作提供依据。

为明确地块土壤环境风险，满足地块后续开发要求，2024 年 1 月，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收集了相关资料，并对资料进行了深入分析，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25.3-2019）、《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公告》（2017 年 12 月 14 日）等文件，编制完成了《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2.2 调查的目的和原则

2.2.1 调查目的

本次土壤环境调查的主要目的是依据相关法规及技术规范，识别与分析调查对象中可能存在的污染物，明确地块是否存在污染。具体包括：

通过对地块的历史沿革和自然环境调查，包括对历史权属情况、使用情况、平面布置、地块内生产经营活动和污染物排放等，识别地块可能或潜在的污染区域、污染物构成以及污染程度，从保障地块再开发利用过程的环境安全角度，判断地块后续开发的要求。

2.2.2 调查原则

（1）针对性原则

针对地块的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污染物浓度和空间分布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规范性原则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公告（2017年12月14日）和《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的公告》（公告2022年第17号）中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要求，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2.3 编制依据

2.3.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 (6)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2017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
- (7) 《河北省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 (8)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6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
-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 号）；
- (10) 《关于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推动解决突出土壤污染问题的实施意见》（环办土壤〔2019〕47 号）。

2.3.2 相关标准、导则和技术规范

- (1)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2）
- (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4)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
- (5)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
- (6) 《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试行）》（公告 2014 年第 78 号）；
- (7)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保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
- (8)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682-2019）；
- (9)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2.3.3 其他资料

- (1) 《关于印发《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的通知》（环办土壤〔2019〕63 号）；

(2) 《关于印发《河北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的通知》(2020年7月4日)；

2.4 技术路线及工作程序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包括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三个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工作内容与程序见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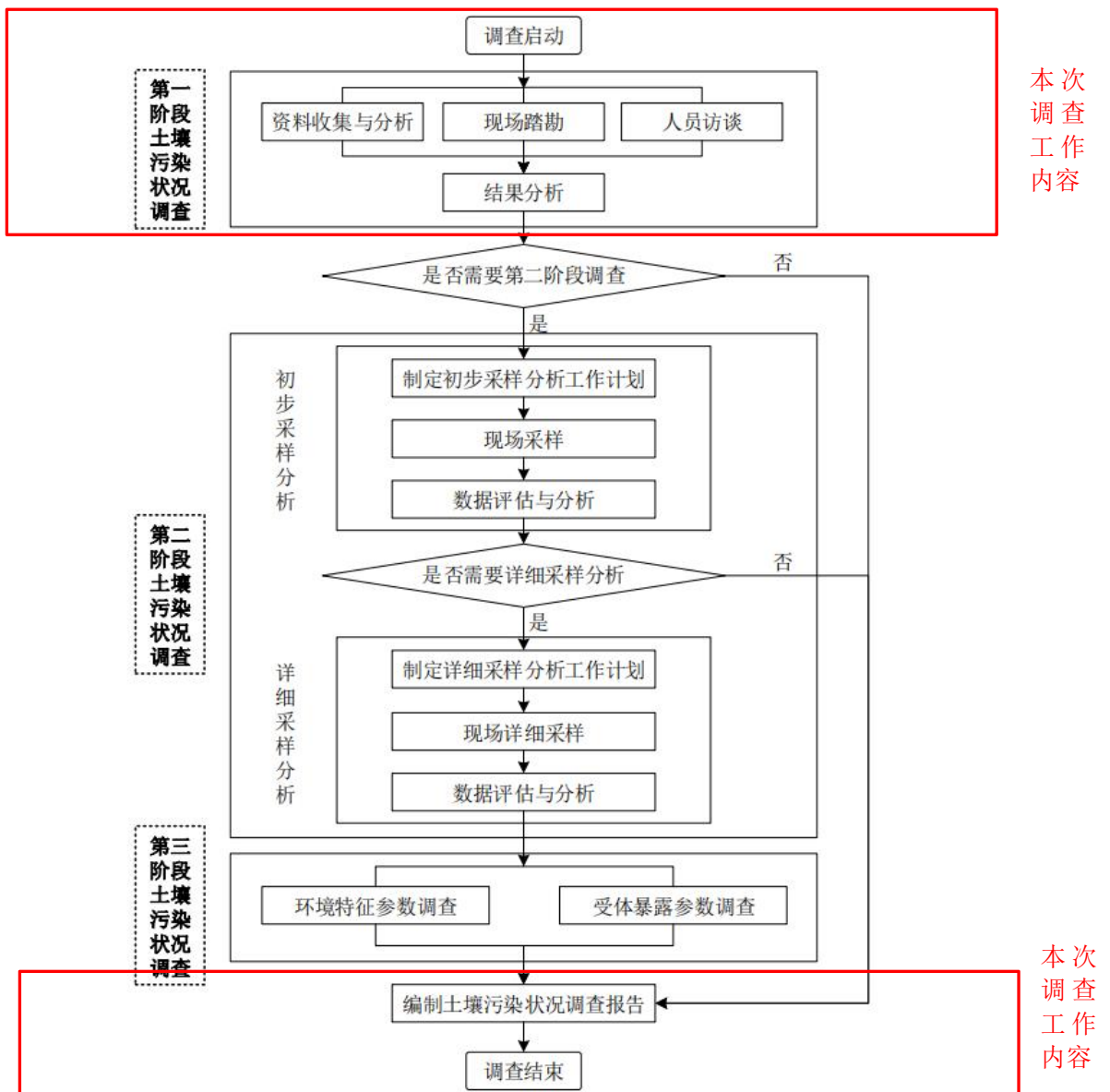


图 2-1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工作内容与程序

(1)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原则上不进行现场采样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2）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采样与分析为主的污染证实阶段。若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表明地块内或周围区域存在可能的污染源，如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中国石化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以及由于资料缺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排除地块内外存在污染源时，进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定污染物种类、浓度（程度）和空间分布。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常可以分为初步采样分析和详细采样分析两步进行，每步均包括制定工作计划、现场采样、数据评估和结果分析等步骤。初步采样分析和详细采样分析均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实施，逐步减少调查的不确定性。

根据初步采样分析结果，如果污染物浓度均未超过 GB 36600 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以及清洁对照点浓度（有土壤环境背景的无机物），并且经过不确定性分析确认不需要进一步调查后，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以结束；否则认为可能存在环境风险，须进行详细调查。标准中没有涉及的污染物，可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综合判断。详细采样分析是在初步采样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采样和分析，确定土壤污染程度和范围。

（3）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补充采样和测试为主，获得满足风险评估及土壤和地下水修复所需的参数。本阶段的调查工作可单独进行，也可在第二阶段调查过程中同时开展。

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污染识别阶段（第

一阶段），该部分主要进行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在此基础上完成结果分析。

2.5 调查范围

本次调查地块为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2'58.057"，北纬 40°40'10.757"。勘测定界面积 13327.41m²（19.99 亩）。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本次调查地块范围见下图所示。



图 2-2 地块调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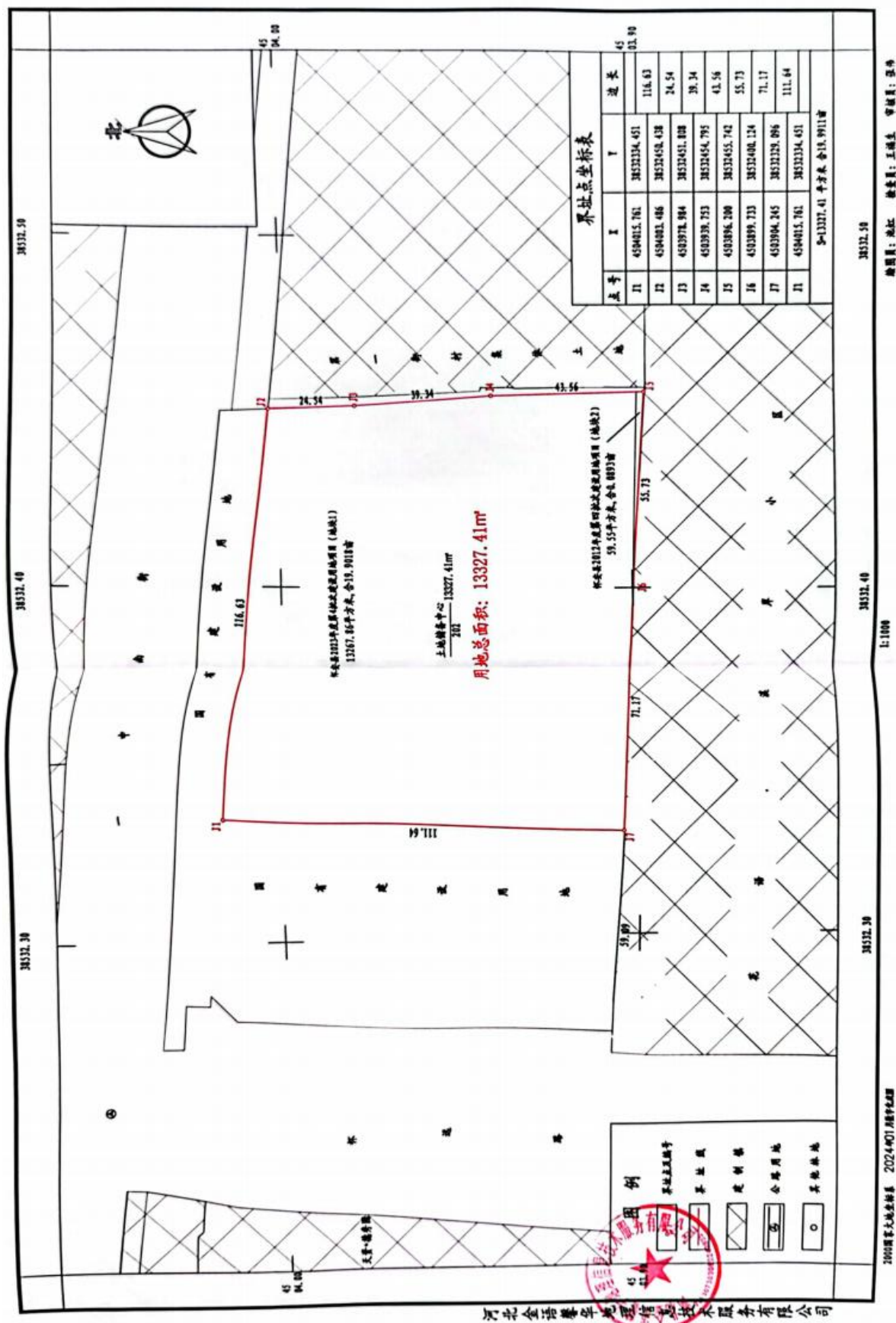


图 2-3 目标地块拐点坐标图

调查范围内二类居住用地边界拐点坐标见下表：

表 2-1 地块拐点坐标一览表（2000 坐标系）

地界点号	X	Y	边长
J1	4504015.761	38532334.451	116.64
J2	4504003.486	38532450.438	
J3	4503978.984	38532451.808	24.54
J4	4503939.753	38532454.795	39.35
J5	4503896.200	38532455.742	43.56
J6	4503899.733	38532400.124	55.73
J7	4503904.245	38532329.096	71.17
J1	4504015.761	38532334.451	111.65

2.6 主要工作内容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主要包括一个阶段。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主要是确认地块内及周边区域现状和历史上可能的污染源。本项目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污染识别：通过文件审核、现场调查、人员访问等形式，获取地块水文地质特征、土地利用情况等基本信息，识别和判断地块潜在污染物种类、污染途径、污染介质；具体工作包括：

①资料收集与分析

资料收集主要包括场地利用变迁资料、场地环境资料、场地相关记录、相关政府文件以及场地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调查人员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识别资料中的重要信息，初步辨识场地可能存在的污染物类型和污染区域。

本次调查报告收集到的资料主要有：地块勘测定界图、地块历史影像资料、地块及周边用地情况历史沿革等。

②现场踏勘

现场踏勘主要是查看地块内是否有可见污染源，若存在可见污染源，记录其位置、污染类型、有无防渗措施，分析有无发生污染的可能以及可能的污染范围；调查地块内是否有已经被污染的痕迹，如植被损害、异味、地面腐蚀痕迹等；查看地块周围相邻区域，包括周围是否存在企业、农田，污染物排放种类等，并分析其是否与评价地块污染存在关联；观察和记录地块周围是否有可能受污染物影响的居民区、学校、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公共场所等地点。

本次现场踏勘于 2024 年 2 月 4 日进行，主要掌握了场地现状、周边范围内建筑物的分布情况，并掌握了场地范围、边界。2024 年 3 月 28 日对本场地进行土壤现场快速检测。快速筛查因子为——XRF：砷、镉、铬、铜、铅、汞、镍；PID：挥发性有机物。共设置 10 个点位，根据结果显示，未出现超标点位。

③人员访谈

人员访谈内容应包括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访谈对象为场地现状或历史的知情人，包括：相关管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场地过去和现在各阶段的使用者，熟悉场地的第三方，如相邻场地的居民、工作人员和附近的居民。本次场地环境调查阶段人员访谈对象主要为：场地相关管理机构人员、场地外企业人员等。访谈内容主要包括场地及周边场地的使用情况、历史变迁等。

3 地块概况

3.1 地理位置

张家口市是河北省下辖地级市，位于中国河北省西北部。张家口位于东经 $113^{\circ}50' \sim 116^{\circ}30'$ ，北纬 $39^{\circ}30' \sim 42^{\circ}10'$ 。东靠河北省承德市，东南毗连北京市，南邻河北省保定市，西、西南与山西省接壤，北、西北与内蒙古自治区交界。

怀安县隶属于河北省张家口市，位于河北省西北部，居晋冀蒙三省（区）交界处，地处京津冀都市圈和晋冀蒙经济圈的交汇处。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勘测定界面积 13327.41m^2 （19.99 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circ}22'58.057''$ ，北纬 $40^{\circ}40'10.757''$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见图 3-1。



图 3-1 地块地理位置图



图 3-2 地块红线范围图

3.2 区域环境概况

1、地形地貌

张家口市地势西北高、东南低，阴山山脉横贯中部，将张家口市划分为坝上、坝下两大部分。坝上高原区：包括尚义县套里庄、张北县狼窝沟、赤城县独石口一线以北的沽源、康保、尚义和张北 4 县的广阔区域，属内蒙古高原的南缘，占张家口总面积的 1/3，海拔一般在 1400 m 左右，地势南高北低，比高小于 50 m。冈梁、湖淖、滩地相间分布，呈现典型的波状高原景观。康保县城以北丘陵成带，是阴山山脉余支。高原南缘一带，有垅状山脉分布，地势略高，海拔在 1500 m 以上。坝下低中山盆地：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山峦起伏，沟谷纵横，海拔在 1000-2000 m 之间。蔚县境内的小五台山，主峰海拔 2882 m，为河北省群山之首。群山之间较大的山间盆地呈串珠状排列。主要有：洋河盆地、怀涿盆地、蔚县盆地、阳原盆地，海拔 500-1000 m，盆地内有河流通过，两岸分布有肥沃的耕地。

怀安县属浅山丘陵区，中低山、河谷、丘陵、盆地相互交错，沟壑纵横，属典型的黄土高原地貌，水土流失面积 1600 平方公里，侵蚀模数 3147 吨。地

势南高北低，境内海拔 670~1900 米，以沙梁台为界形成前后川，山区、丘陵区、平川区约各占 1/3。

调查场地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2'58.057"，北纬 40°40'10.757"。

2、气候条件

张家口属于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其气候特点是：一年四季分明，冬季寒冷而漫长；春季干燥多风沙；夏季炎热短促，降水集中；秋季晴朗，冷暖适中。坝上地区光资源丰富，昼夜温差大；雨热同季，生长季节气候凉爽；高温高湿炎热天气少。坝下河谷盆地分布在张家口市中部地区，桑干河和洋河径流形成了坝下河谷盆地，海拔一般在 500-800 m，地势较低。年降水量为 330-400 mm，集中在 7-8 月份。

怀安县属于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其气候特点是：一年四季分明，冬季寒冷而漫长；春季干燥多风沙；夏季炎热短促，降水集中；秋季晴朗，冷暖适中。年均日照时数 2156 小时，极端最高气温 39.4℃，极端最低气温-28.1℃，年均气温 7.5℃，有效积温 2335~3486℃，平均无霜期 140 天，年降水量为 330~400 毫米，集中在 7~8 月份。

3、地表水系

怀安县境内河流均为永定河上游支流，东洋河、西洋河、南洋河在县城东并入洋河流入官厅水库，但由于连年干旱使河流断流，尤其是十里沙河、洪塘河已成为季节性河流，雨季充水、旱季断流。

洋河发源于山西省和内蒙古自治区，上游有三大支流，即南洋河、西洋河、东洋河，分别流入怀安县，在第十屯附近汇合后称洋河，是永定河一条主要支流。属山溪性河流，主要水量集中在汛期，洪水时涨水快，洪峰持续时间短，含沙量大。洋河从怀安县南忻屯村东南 1200 米处的会河口汇集东、西、南洋河三水，东流经第十屯、第九屯、三合屯、第三屯、二堡子、第四屯、西房子、东房子、刘家堡、赵家窑、稻地房。由稻地房村北出怀安境进入宣化。怀安境内洋河年平均流量每秒 17.6 立方米，最大流量每秒 1330 立方米，最小流量每

秒 0.07 立方米，年径流量 5.56 亿立方米，河道比降 1‰，境内流程 26.3 公里。河床宽多为 400 米，最宽处 1100 米，境内流域面积 148 平方公里，属宽浅河，为常年河。

洪塘河上游东北向流经席麻沟、蔓菁沟，出山后，过山旗屯，南北向分两支流，东支流经席家房、胡家房、王家房子、贾家房子、怀安城东、安家湾，于张家台子汇入洪塘河；西支流经常家房子、怀安城西，于北瓦窑入北河，又东北向于张家台子汇入洪塘河。由此转向正东，于袁家房转向东北，经韩家房子、西韩家屯、周家窑、后所堡、头百户、上王庄、牛家庄、三十里店、牛家窑入太平庄水库。出水库东北向经太平庄、南夏家屯、北夏家屯、乔子沟、叶家辛窑、叶家庄、上果园、中果园、下果园、胡家屯、左卫、刘家堡村东北汇入洋河。境内流程 36 公里，平均河宽 150 米，境内流域面积 785 平方公里，河道比降为 10‰，年平均流量每秒 0.6 立方米，年均径流量 0.49 亿立方米，最大年径流量 0.69 亿立方米，最小为 0.3 亿立方米，为季节河。

调查地块距离北侧西洋河约 2150m。地块内无地表水系分布。

4、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项目区按地下水系统可划分为四级水文地质单元，一级单元海河地下水资源区，二级单元燕山—太行山补给区，三级单元永定河流域山区，四级单元为洋河盆地松散岩类区。

项目区位于怀安县县城新区西南部，地处崛仑屯洪积扇中上部，属第四系上更新统洪积（ Q_p^{3pl} ）孔隙水区。

一、地层

（一）太古界桑干群变质岩地层（Ars）

分布于崛仑屯村西南部山区。为一套杂色深变质变粒岩、片麻岩，风化裂隙呈网脉状发育，发育深度 20—30m。

（二）上更新统地层（ Q_p^3 ）

根据区内第四系上更新统岩石组合及结构构造特征，将该时代地层划分为风积、坡洪积、洪积、冲洪积四种成因类型。其中风积成因为主的堆积物划归马兰组，坡洪积、洪积、冲洪积成因的仅进行了地层划分。

①上更新统马兰组 (Qp^3m)

马兰组广泛分布于西南部崛仑屯村山前坡麓地带。马兰组以一套土黄色风成黄土状粉土为主，质地较纯，其间偶含砾石。其下部为中更新统棕色、红棕色、砖红色粘土或粘土质粉砂为界。

②上更新统坡洪积物 (Qp^{3dp1})

上更新统坡洪积物分布于工作区西南部园子沟—龙王塘村近山麓坡脚地带，地貌为坡洪积台地。主要岩性为土黄色黄土状粉土夹棕红色古土壤层，局部夹砾石透镜体，含钙质结核，宏观色调为土黄色，局部可见浅棕黄色夹层。

③上更新统洪积物 (Qp^{3pl})

上更新统洪积物，广泛分布于工作区所在的怀安县城新区，在山前呈弧形散开展布，构成上更新统洪积扇的主体，是工作区的主要地形地貌构成。主要岩性为浅黄色黄土状粉土、粉土、砾质粉质粘土、砂砾石层等，砾石成分与山区变质岩物源处岩性密切相关。地表沉积物经人工改造和风化后多表现为含砾粉土和粘土质粉砂等特征。

④上更新统冲洪积物 (Qp^{3alp})

上更新统洪积物，广泛分布于工作区下游区外的怀安县城旧区，沿西洋河及南洋河河谷三角地带分布，构成上更新统冲洪积平原。主要岩性为浅黄色粉土、中细砂、砂砾石层等，埋藏于全新统冲洪积地层之下，是河谷地带松散层的主要形成物。

(三) 全新统地层

全新统地层广泛分布于工作区地表浅部，主要岩性为土黄色粉土。根据其物质组成、产出状态及堆积的地貌单元，划分为人工堆积、洪积、冲洪积等三个成因类型。

①全新统洪积物 (Qh^{pl})

全新统洪积物，分布于怀安县城新区内崛仑屯洪积扇表部，展布形态呈扇状，侵蚀覆盖于上更新统洪积物之上，被全新统堆积物侵蚀覆盖。地貌与怀安县城旧区所处的西洋河谷与南洋河河谷冲洪积平原河间地块有明显地貌差异，在接触界线处发育高差不等的冲蚀陡坎。

沉积物组合以土黄色粉土为主，局部发育砂层和砂砾石夹层或透镜体，显示多元结构特征，厚度 5—10m，发育平行层理、斜层理和槽状交错层理。

②全新统冲洪积物 (Q_h^{alp})

全新统冲洪积物，分布于东北部怀安县城旧区所处的西洋河谷与南洋河河谷冲洪积平原河间地块浅部，全新统冲洪积物沉积物组合以粘土质粉砂和土黄色粉土为主，局部粘土含量较高显示粉砂质粘土特征，厚度 5—8m。下部为上更新统冲洪积中细砂、砂砾石层。

③人工堆积 (Q_s)

在西南部山前一带呈不规则点状分布，在西洋河南洋河沿岸呈带状分布，范围较小，岩性为砾质粘土质中细砂、砾质粉砂质粘土、建筑及生活垃圾等。

二、包气带防污性能特征

项目区包气带厚度一般 30—50m。表部杂填土厚度 1—2m，岩性为粉质粘土混建筑垃圾；2—12m 为黄土状粉土，12—25m 主要为粉土、25m 以下为含粘性土碎石、砂砾石。项目区内非正常情况下未经处理的生活污水外泄后，污染物在垂直渗透过程中很容易被粘性土中的粘粒胶体物吸附，控制处理较容易，属一般防渗区。

三、含水层（组）

评价区地下水的形成具有山区裂隙水和大气降水渗入经山前洪积扇向盆地冲洪积平原过渡的特征，项目区县城新区地下水类型为第四系上更新统洪积 (Q_p^{3pl}) 孔隙水，下游区外县城旧区为第四系上更新统冲洪积 (Q_p^{3alp}) 孔隙水，其赋存条件、埋藏条件、补迳排条件、循环交替方式、动态变化均体现出洪积扇孔隙地下水和冲洪积平原孔隙地下水之特征。

（一）第四系上更新统洪积 (Q_p^{3pl}) 孔隙水含水层：主要分布于项目区所在的怀安县城新区的崛仑屯洪积扇地带，表部全新统洪积 (Q_h^{pl}) 粉土透水不含水，下部上更新统洪积 (Q_p^{3pl}) 含水层岩性、富水性、埋藏条件受上游山区地貌形态、汇水面积、基岩风化物质来源的控制。一般扇体顶部和轴部的碎石层赋水性较好，具潜水特征；缘部粘性土夹角砾层多赋水性差，具承压水特征。岩性多为卵砾石和砂砾石层，分选性、磨圆度一般，岩石成分为变质岩，与南

部山区原岩成分一致，洪积扇有一条主流线，在主流线附近含水层相对纯，厚度相对大，流线两侧多含粘性土，含水层较薄。洪积扇地下水主流线的规模较小，单井涌水量 $300\sim 1000\text{m}^3/\text{d}$ ，水位埋深 $30\sim 50.0\text{m}$ ，水位标高 $790\sim 830\text{m}$ ，水力坡度 $2\%\sim 4\%$ ，地下水化学类型多为 $\text{HCO}_3\text{-Ca}$ 或 $\text{HCO}_3\text{-Ca}\cdot\text{Na}\cdot\text{Mg}$ 型，矿化度多在 $0.5\sim 1.0\text{g/L}$ 之间。

（二）上更新统冲洪积（ $Q_p^{3\text{alp}}$ ）孔隙水含水层：主要分布于项目区所在洪积扇东北部下流的怀安县城旧区西洋河及南洋河冲洪积平原地带，表部全新统冲洪积（ Q_h^{alp} ）粉土透水不含水，下部上更新统冲洪积（ $Q_p^{3\text{alp}}$ ）含水层岩性、富水性、埋藏条件受河流上游地区汇水面积、地表径流量的控制。一般平原河床附近含水层赋水性较好，具潜水特征。岩性多为中粗砂和砂砾石层，分选性、磨圆度较好，砾石成分为变质岩，与南部上游山区原岩成分一致，单井涌水量 $1000\sim 3000\text{m}^3/\text{d}$ ，水位埋深 $4\sim 15.0\text{m}$ ，水位标高 $770\sim 790\text{m}$ ，水力坡度 $1\%\sim 3\%$ ，地下水化学类型多为 $\text{HCO}_3\text{-Ca}$ 或 $\text{HCO}_3\text{-Ca}\cdot\text{Mg}$ 型，矿化度多在 1.0g/L 左右。

四、地下水的补、迳、排条件

（一）补给条件：项目区西南部变质岩山区和山麓坡洪积台地区为洪积扇地带地下水补给区；补给来源主要为上游基岩山区峪口断面的侧向迳流补给和大气降水的垂直补给，其中洪积扇中部至顶部表部垂直渗入条件较好，洪积扇中下部的县城新区已基本被地表建筑物覆盖垂直补给条件极差。

（二）迳流条件：项目区及洪积扇区域地处地下水迳流区，地下水迳流方向由西南向东北迳流，基本与地形坡向一致。

（三）排泄条件：项目区内地下水主要排泄方式为人工开采和侧向迳流排泄到下游西洋河冲洪积平原区含水层。

1、人工开采：主要为自备井和山前洪积扇轴部的果树种植业开采井零散开采。

2、侧向迳流排泄：向下游京包铁路以东的西洋河冲洪积河谷平原含水层排泄流出项目区外。

（四）地下水动态类型及变化规律

洪积扇区地下水动态类型为侧向补给-迳流型，项目区地下水主要接受上游区外山区基岩裂隙水的侧向迳流补给，虽然每年的 7-8 月份正是大气降水较多且集中的雨季，只是侧向迳流补给还未到达，地下水水位仍处于持续下降的态势水位状态，一般在 8 月中下旬或九月上旬地下水水位出现全年的最低值。然后随着地下水侧向补给来临，地下水水位开始缓慢回升。开始时水位回升速率缓慢，随着地下水侧向补给量的继续增加，水位回升速率加快，水位回升期一般持续 4 个月左右时间。到 11 月下旬至年末出现全年最高水位，有时最高水位出现在来年一月份。之后水位保持 2~3 个月相对稳定的时间后又开始下降，开始下降缓慢，三月之后下降速度逐渐加快，持续下降到八月中下旬或九月上旬，出现年内最低水位。完成一个水位动态变化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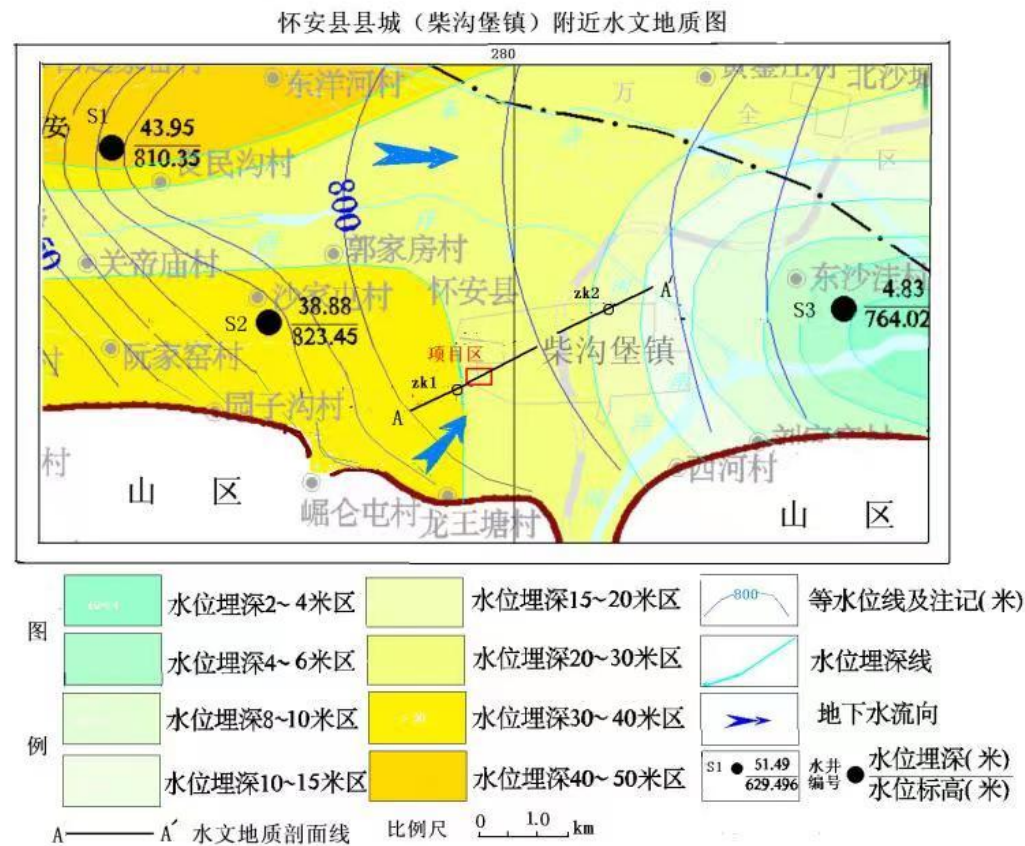


图 3-3 水文地质图

由上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地下水水位埋深在 20-30 米之间，水位埋深较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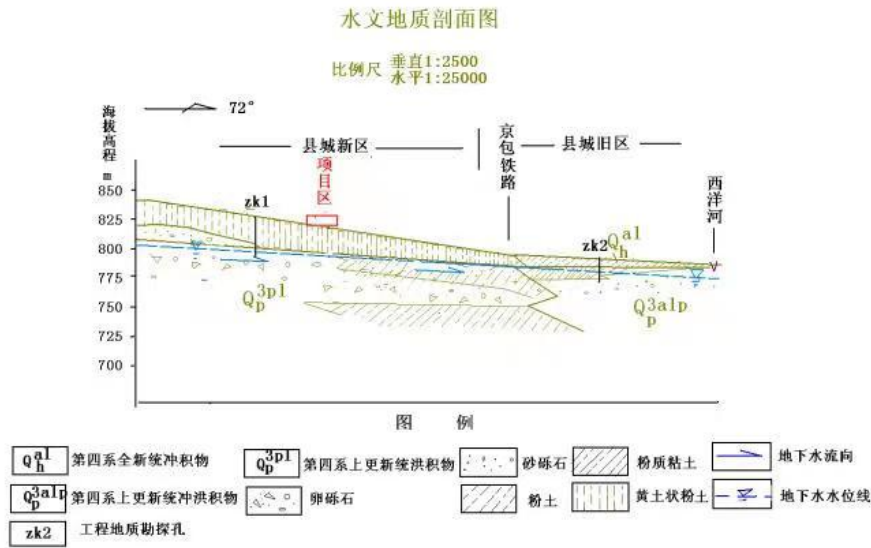


图 3-4 水文地质剖面图

由水文地质剖面图可知，本项目地下水流向为由西向东方向，项目区位于怀安县县城新区西南部，地处崛仑屯洪积扇中上部，属第四系上更新统洪积（Qp3pl）孔隙水区。主要岩性为浅黄色黄土状粉土、粉土、砾质粉质粘土。

3.3 地块周边敏感目标

经现场勘察，调查地块范围内无历史文物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目标，也无水源保护区。本次调查，周边区域 1000m 范围以内的敏感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3-1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主要敏感目标一览表

序号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m）	类别
1	园子沟村	SW	800	居民区
2	大寨村	SW	454	居民区
3	富民沟村	S	255	居民区
4	张家口灾难医学研究会	SW	622	事业单位
5	德秀园小区	W	120	居民区
6	花语溪岸小区	S	10	居民区
7	宏升庄园	E	178	居民区
8	梦圆小区	E	162	居民区
9	南苑小区	E	330	居民区
10	粮苑小区	E	755	居民区
11	金梦园小区	NE	764	居民区
12	柴沟堡一中	NE	372	学校
13	一中家属院	NE	300	居民区
14	县委党校	NE	190	事业单位

序号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m）	类别
15	怀安县职教中心	N	60	学校
16	怀安县卫生健康局	N	224	事业单位
17	怀安县应急管理局	N	46	事业单位
18	怀安县检察院	NW	282	事业单位
19	怀安县财政局	NW	236	事业单位
20	怀安县扶贫办	NW	413	事业单位
21	怀安县政府	NW	275	事业单位
22	怀安宾馆	NW	440	宾馆
23	怀安县气象局	NW	570	事业单位
24	怀安县公安局	NW	733	事业单位
25	怀安县交通局	NW	732	事业单位
26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NW	688	事业单位
27	农业农村局	NW	932	事业单位
28	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怀安县分局	N	796	事业单位
29	古堡新城	N	635	居民区
30	汇泽轩小区	N	421	居民区
31	文苑小区	NE	642	居民区
32	长胜小学	NE	1088	学校
33	金润华府小区	N	1067	居民区
34	妇幼保健院	NE	726	医院



图 3-5 1000m 范围内敏感点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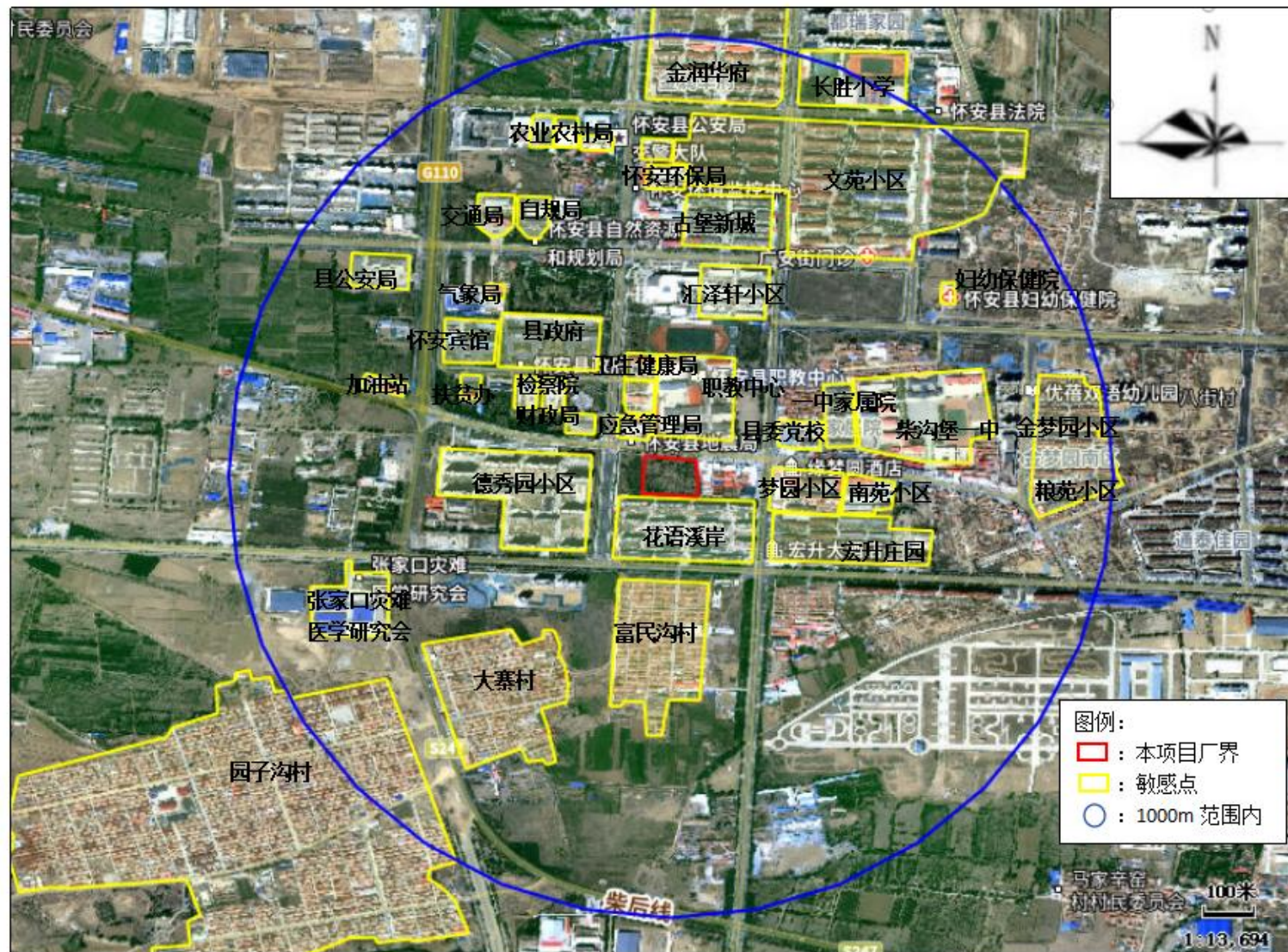


图 3-6 地块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3.4 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地块主要通过查询历史资料、历史卫星照片，结合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等途径对地块现状及历史进行了解。

3.4.1 地块现状

我公司项目组于 2024 年 2 月进行现场踏勘，截止现场踏勘时，调查地块内东侧、西侧、南侧、北侧均有种植的杨树以及部分杂草。杨树为村大队集体种植。

场地现状照片如下图所示。

现场照片	
	
地块内东侧杨树	地块内西侧杨树
	
地块内南侧杨树	地块内北侧杨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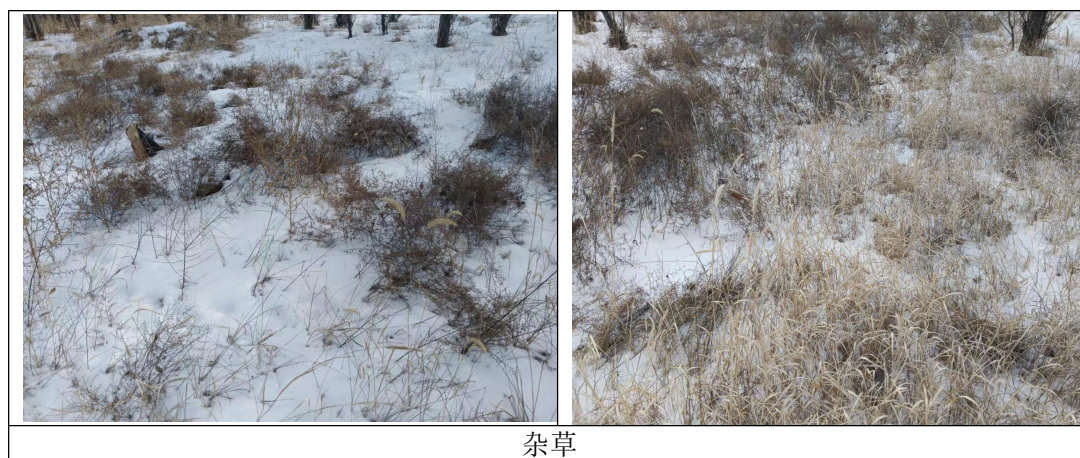


图 3-7 地块位置图

地块位置图中阴影部分均为杨树。

3.4.2 目标地块历史沿革

本次调查地块为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勘测定界面积 13327.41m²（19.99 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2′58.057″，北纬 40°40′10.757″。该地块原为集体农用地，2023 年转征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住宅用地。

该地块东至相邻地块；南至花语溪岸小区；西至相邻地块（国有用地）；北至一中南街。根据业主单位提供的资料、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及查阅 Google Earth 历史卫星影像（该地块谷歌历史影像图最早可追溯至 2008 年 4 月），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杨树归村集体所有。

本项目选取了 2008 年至今地块区域变化比较明显的卫星图对地块历史土地利用变迁情况做详细阐述。地块及相邻地块不同历史时期卫星图见下图。







2015 年卫星图



2018 年

	2020 年本地块有种植的杨树，相邻地块北侧为道路，东侧为平房（零售副食的仓储），南侧为花语溪岸小区，西侧为林地，种植杨树。
2020 年	

3.5 相邻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3.5.1 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以及查阅不同时期历史卫星影像图获得信息，相邻地块现状/曾用用地地块使用情况如下：

位置	现状现场照片	现状情况	历史情况
		北侧相邻地块目前为道路（一中南街）	历史为道路

		目前有种植杨树	历史为林地，2010年种植杨树
		目前①号为烟酒副食店及烟酒副食仓储；②号为民房；③号为旅店；④号为饭店	历史①号为烟酒副食店及烟酒副食仓储；②号③号为空地及民房；④号为民房
		目前为花语溪岸小区	历史为空地

3.5.2 周围区域（1km 范围）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1）地块西北侧 577m 处地块，为中国石化加油站，2008 年至今一直是中国石化加油站。

调查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现状/曾用工业用地地块现状及历史变迁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2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现状/曾用工业用地地块详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现状情况	相对调查地块方位	距离 (m)	主营业务	历史沿革
1	中国石化加油站	西北侧	577	油品零售	2008 年至今一直是中国石化加油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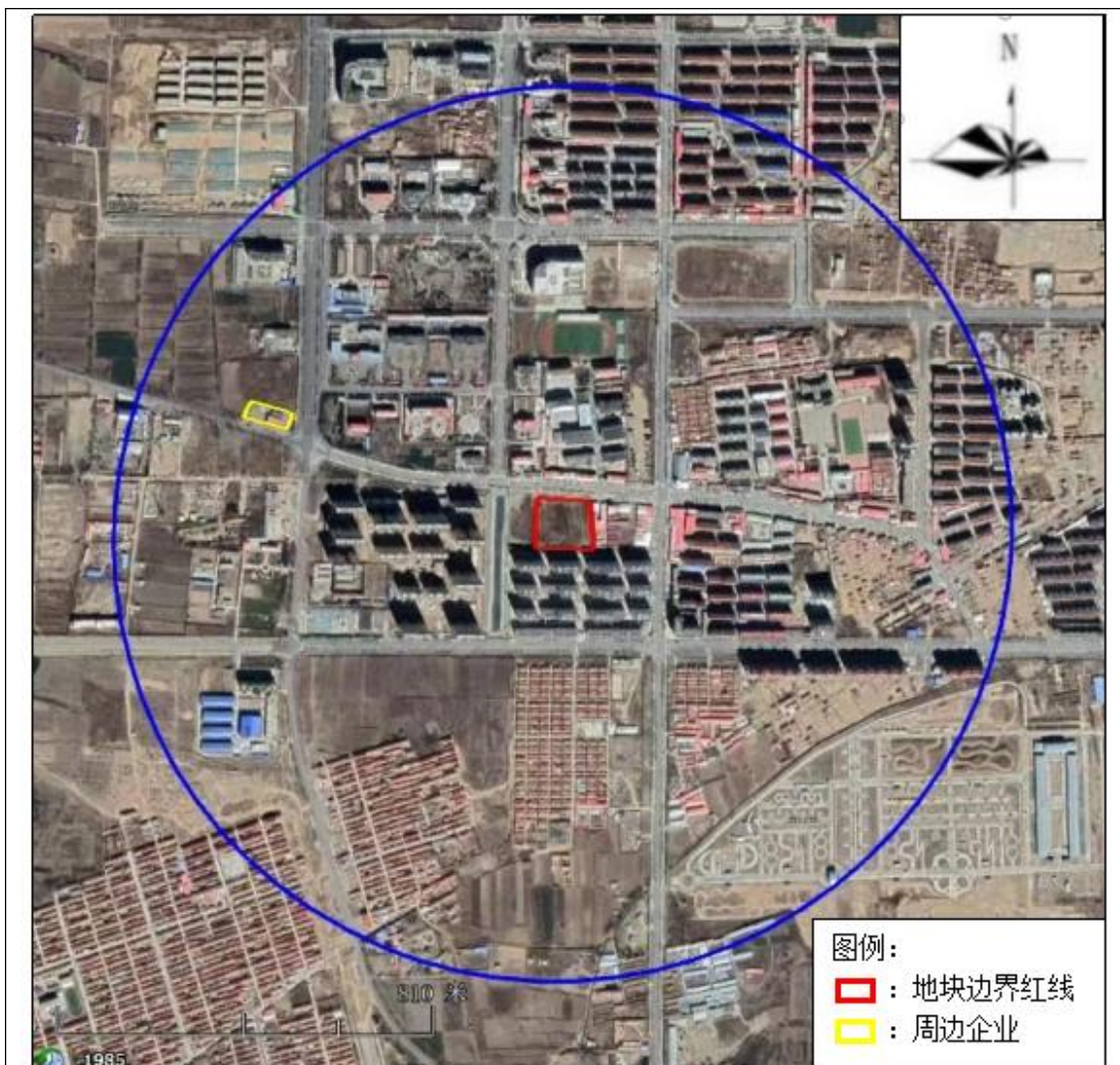
项目地理影像图如下所示。（1000m 范围内）



2008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曾用工业用地分布图。2008 年中国石化加油站地块仍为中国石化加油站。







2020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曾用工业用地分布图。2020 年中国石化加油站地块仍为中国石化加油站。

3.6 地块未来规划

调查场地所属区域为张家口市怀安县。根据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规划设计条件

申请科室	怀自然规复函字[2024]8号
地块位置	位于：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花语溪岸小区北侧。 东至：相邻地块，南至：花语溪岸小区， 西至：相邻地块，北至：一中南街
用地性质及开发强度	1、用地面积：13327.41平方米，合19.99亩。 2、土地使用性质：二类居住用地（R2） 3、容积率：不大于2.0 4、建筑密度：不大于30% 5、建筑高度不高于36米，建筑高度指：从室外设计地面至规范或标准规定的计算高度的顶点的垂直距离，具体详见《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绿化部分	1、绿地率：不小于35%，符合《河北省绿化条例》，且集中绿地面积不得低于0.5m ² /人。临近城市道路设置，鼓励向社会开放，按规范设置老年人、儿童活动场地（不小于170平方米） 2、修详规设计时必须考虑机动车出入口，占用城市防护绿地后的绿景平衡 3、地下空间以上的绿化覆土深度应满足植物生长及地下管网埋设的要求。
规划设计及建筑设计要求	1、建筑退界要求：依据《怀安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H-03控制单元H-03-61、H-03-62地块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调整方案》，同时备注以下要求：满足既有建筑日照、消防、安全、视觉卫生等要求。 （1）东侧退用地界线不小于6米；（且满足东侧相邻建筑日照、视觉卫生等相关要求） （2）南侧退用地界线有日照要求的迎光面16.5米，背光面按遮挡相邻建筑所需间距减去16.5米，且低层、多层不小于6米，高层不小于10米，无日照要求的低层、多层不小于6米，高层不小于10米；（且满足南侧相邻地块视觉卫生等相关要求） （3）西侧退用地界线不小于5米；（且满足西侧相邻建筑日照、视觉卫生等相关要求） （4）北侧退绿线不小于5米。（当城市道路红线宽度大于或等于40米时，建筑日照影响线范围不得越过另一侧道路红线；当城市道路红线宽度小于40米时，建筑日照影响线范围不得越过另一侧建筑控制线） 2、建筑规模（新建建筑）：以审定方案为准。 3、设计要求： （1）委托具有甲级或乙级规划设计、甲级建筑设计资质的设计机构进行方案设计或修详规编制并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及业务范围的复印件附于报审方案的首页。 （2）报审的设计方案或修详规，装订成册，并附规划总平面图电子文件。（兼容CAD2004版本的或转成T3格式的） （3）规划设计应充分落实无障碍设计。 （4）规划应充分结合现状地形地貌进行场地设计与建筑布局，落实海绵城市的建设要求。 （5）建筑色彩宜采用浅色调，充分考虑视觉景观及建筑空间层次，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6）沿城市道路或开放空间宜布置造型简洁明快的建筑，并应注重沿街建筑群体的秩序感。 （7）建筑设计应符合相关现行规范要求，同时满足日照、消防、人防等规定的要求。 （8）建筑设计应与周边建筑风格相协调，进行专业设计。 （9）实行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建筑应用太阳能热水系统与建筑一体化技术。

交通部分	1、交通出入口方向：主入口北侧，详见附图。 2、用地东侧为通道，道路设计在修建性详细规划中确定。出入口进行景观设计。 3、停车位：机动车：按《河北省城市停车设施配置及建设导则》相关规范要求配建。 非机动车：按《河北省城市停车设施配置及建设导则》相关规范要求配建。 4、公共服务设施周边独立设置机动车、非机动车临时停车位。 5、地面停车位数量不宜超过住宅总套数的10%， 6、机动车位应100%配套充电桩（柱）或预留布线安装条件（必须配建完成10%的充电桩设施）。 7、交通影响分析：修建性详细规划中应进行相关分析，并提交解决方案。
市政部分	1、给水、排水、供电、供热等市政管线接入市政管网，增加的容量负荷满足县城市政要求。 2、设置换热站一处含休息间，燃气调压站一处。 3、按规范设置其他市政基础设施。 4、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应与项目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建设、同步验收。
地下空间	地下空间开发范围：建筑附属地下建、构筑物主体退让道路红线（绿线）及地界距离一般应与地上建筑物退距相同。
配套服务设施	1、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规定的标准配置，及参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城镇新建小区配套非经营性公建设施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及张家口市人民政府关于转发河北省民政厅等14部门《关于加强新建社区配套服务机构建设的知道意见》的通知，并符合下列要求： （1）物业管理与服务用房不低于住宅总面积3%。 （2）按照人均用地不少于0.1平方米的标准，分区分级规划设置养老服务设施，新建居住区应当按照每百户不低于三十平方米的标准，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3）按照每百户居民不低于30平方米的标准配建社区居委会。 （4）文化活动室。 （5）社区服务中心。 （6）党群服务场所，按户计算不足500平方米的，按不少于500平方米配建。 （7）配套卫生室1处。 （8）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以上的住宅区，邮政服务场所建筑面积宜不低于25平方米，5万平方米以下的住宅区或者单栋住宅楼的，应当设置面积适合的邮政服务场所或设置智能信包箱（智能快件箱）。 （9）临开敞空间设置一处公共厕所。 （10）设置社区便利店一处。 （11）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采用放置垃圾容器或建造垃圾容器间方式。（每处服务半径不大于70米进行设置）。 （12）室外综合健身场地：布置室外健身器材。 （13）按规范、标准设置其它配套公共服务设施。 2、配套设施与小区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3、分期建设的项目，首期建设时必须把非经营性配套公建设施首期建设。
城市设计	1、应与周边的交通、规划建设相衔接，并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做好用地内建筑规划布局，营造地块视觉效果，满足城市景观及夜间景观要求。 2、应注重建筑色彩、形式、体量设计，体现现代性和地方性，采用浅色调为主。 3、妥善处理出入口关系，组织好对外及内部交通，减少各功能区之间的互相影响；出入口与道路之间需设置一定的缓冲空间，做好出入口的景观设计，强调出入口空间景观特色的塑造，并应有明确的辨识和提示系统。 4、强化建筑高度控制，打造错落有致的城市天际线。

其它要求	1、按照《张家口市太阳能热水系统建筑应用实施细则》的要求，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应纳入建筑工程设计，其造价列入工程预算，统一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与建筑工程同时交付使用。 2、海绵城市，依据《张家口市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关于重新修订印发<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建海领〔2020〕1号）文件执行。 3、绿色建筑，依据《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及《怀安县绿色建筑专项规划（2020—2025年）》执行。 4、装配式建筑和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依据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要求执行。 5、涉及环保、消防、交通、抗震、节能、人防等有关方面的管理要求，请事先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其他未尽事宜满足国家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等相关规定。 6、因通行需要，占用受让土地以外的城市土地（如出入口与城市道路连接部分），必须在修详规方案批准后，解决占用的土地。 7、本规划条件复函是土地出让、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及技术审查，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规划条件核实的重要依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变更。 8、本条件有效期二年（从发出之日算起），逾期无效。 9、本规划条件复函、附图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本规划设计条件由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解释。
------	--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月28日



4 资料分析

2024 年 2 月对调查地块进行了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主要调查方法为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主要是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等手段了解了地块用地内部及周边地块的现状和历史使用情况，初步判断该地块的可能污染源及污染物类型，为是否开展第二阶段调查工作以及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调查时采样布点和检测分析项目的确定提供依据。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进行本地块污染识别资料搜集工作，主要对地块历史各阶段相关资料进行搜集。重点搜集内容如下：

（1）地块利用变迁资料；（2）地块环境资料；（3）地块相关记录；（4）有关政府文件；（5）地块周边信息。

具体收集资料见下表所示。

表 4-1 本次调查资料收集情况一览表

序号	资料类别	材料名称	资料来源
1	地块利用变迁资料	地块及周边 1km 范围不同历史时期卫星影像（2008~2022 年）	91 卫图、Google Earth 等地理信息软件
2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		调查地块范围及拐点坐标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		地块历史沿革及变迁情况、历史平面布局	人员访谈，结合历史卫星影像勾画
5		地块内原企业情况	人员访谈、资料搜集
6		地块内原企业变化情况	人员访谈，结合历史卫星影像勾画
7	地块周边信息	地块周边历史沿革及变迁情况、历史平面布局	人员访谈、资料搜集
8		地块周边敏感点信息	人员访谈、结合网上查询

5 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我单位技术人员通过信息检索、部门走访、电话咨询等途径，广泛收集了地块及周边区域的自然环境状况、水文地质情况、工程地质情况、地块利用历史、环境污染历史、未来规划相关文件等信息，同时需要通过对地块及周边历史情况等相关资料的审核，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判断资料的有效性。

5.1 现场踏勘

(1) 现场踏勘范围

目标调查地块占地范围及周边 1000m。

(2) 踏勘内容

根据生态环境部《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技术要求，地块现场踏勘内容包括如下四部分：

1、地块现状与历史情况：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物质的使用、生产、贮存，三废处理与排放以及泄漏状况，地块过去使用中留下的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异常迹象。

2、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相邻地块的使用现况与污染源，以及过去使用中留下的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异常迹象。

3、周围区域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对于周围区域目前或过去土地利用的类型，如住宅、商店和工厂等，应尽可能观察和记录；周围区域的废弃和正在使用的各类井，如水井等；污水处理和排放系统；化学品和废弃物的储存和处置设施；地面上的沟、河、池；地表水体、雨水排放和径流以及道路和公用设施。

4、地质、水文地质和地形的描述：地块及其周围区域的地质、水文地质与地形应观察、记录，并加以分析，以协助判断周围污染物是否会迁移到调查地块，以及地块内污染物是否会迁移到地下水和地块之外。

我公司项目组于 2024 年 2 月 4 日~2024 年 2 月 6 日对调查地块进行了现场踏勘，重点勘察对象：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处理、储存、处置；地块内土壤情况、固废情况、地表污染痕迹及异味情况、地面防渗情况等相关内容进行实地踏

勘了解；同时踏勘并记录周围区域概况包括地形地貌、相邻地块概况及周边敏感目标，并明确其与地块的相对位置关系。

5.1.1 地块情况

截止现场踏勘时，调查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杂草。地块现状照片如图 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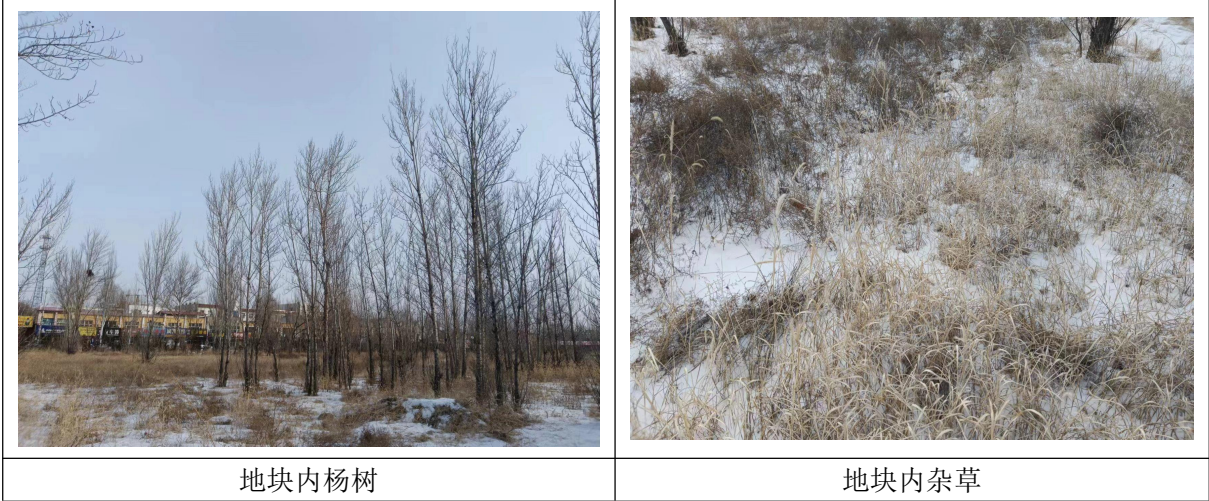


图 5-1 地块现状照片

5.1.2 固体废物、废液产生及处理情况

（1）历史生产阶段

经人员访谈及对相关资料的分析，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地块内无水井，地块内无危险废物及废液产生。

（2）现有情况

根据现场探勘及经向相关人员咨询访谈，本地块内有部分杨树及杂草，杨树为村大队集体种植。

5.1.3 地表污染痕迹及异味情况

现场踏勘阶段，地块内地表区域未见明显污染痕迹，未发现存在异味区域。

5.2 人员访谈

通过对熟知地块现状或历史的知情人以及熟悉地块的第三方人员进行访谈，以补充和验证资料收集阶段存在的不足之处。同时根据访谈情况，进一步对调查

结果进行整理和分析，了解该地块历史变迁情况、土地使用状况等信息，为地块污染物的识别补充依据，为采样点位的布设提供依据。

通过访谈结果得知：

1、地块历史沿革与变迁情况

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杨树归村集体所有。

2、周边企业历史沿革与变迁情况

本地块西北侧 577m 处中国石化加油站，2008 年至今一直处于加油站营业状态。

3、原地块废水、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

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无危险废物的产生。无废水产生。地块内无水井。

4、周边地块原企业废气、废水、固废及处理情况。

中国石化加油站

该加油站主要为汽油、柴油的零售。加油站内有 5 个储油罐，其中柴油罐 2 个（1 个 50m³，1 个 30m³），汽油罐 3 个（1 个 50m³，2 个 30m³）。加油机 6 个。该中国石化加油站只进行加油，无洗车服务。因此该加油站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置。废气主要为加油储油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该加油站设置油气回收系统，非甲烷总烃产生量较少，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储油罐底油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储油罐底油泥属于危险废物，5 年清理一次，清理产生的清理废水及罐底油泥均作为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不在厂区贮存，随产随清。

5.3 污染源分析

5.3.1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有毒有害物质主要包括列入国家和地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管

控的污染物以及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危险废物、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内的物质等。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调查地块的历史用途为集体农用地。2010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

调查地块和周边历史上未开展过工业生产活动，无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活动，不会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5.3.2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截至本次调查结束，了解到调查地块历史一直至今未建设过各类有毒有害物质槽罐，未发生过泄露事件。

调查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多为居民区、机关单位，不涉及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对调查地块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无影响。

5.3.3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根据调查项目组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截至本次调查结束，了解到调查地块内历史用途为集体农用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地块内不涉及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未闻到化学品味道和刺激性气味，不存在污染和腐蚀的痕迹等情形。

调查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未发现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存放与处理的情况，不涉及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

5.3.4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根据调查项目组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地块内无工业管线和沟渠，不存在泄露事件。调查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不涉及工业管线和沟渠，不存在泄露事件。对调查地块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无影响。

5.3.5 与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分析

一般而言，与污染物迁移途径相关的环境因素主要有大气沉降、地表径流、地层垂直下渗等。a.大气沉降主要是扬尘、烟气或废气等排放的污染物随主导风向沉降至地块内，造成地表土壤污染；b.地表径流主要是受大气降雨影响，形成地表径流，从而导致污染物的迁移和扩散；c.地层垂直下渗主要是固体废物堆存

或池体泄露等导致污染物沿地层垂直下渗污染土壤和浅层地下水。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情况，并结合 Google 最新的卫星影像分析，地块地势平坦，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历史上至今一直无污染源存在。

表 5-1 访谈人员名单及详情

序号	与地块联系	受访人员	职务	联系电话	访谈方式	对地块描述
1	板城和顺批发零售店	穆文广	员工	0313-7818221	面谈	1、本地块有村大队种植的杨树； 2、零售店后面有仓库。储存烟酒副食，该仓库已建成 15 年。
2	中国石化加油站	李月明	员工	15003130266	面谈	1、中国石化加油站有 5 个储油罐，其中柴油罐 2 个，汽油罐 3 个。柴油罐 1 个 50m ³ ，1 个 30m ³ ，汽油罐 1 个 50m ³ ，2 个 30m ³ 。 2、有加油机 6 个，双枪加油机 4 个，四枪加油机 2 个。 3、该中国石化加油站没有洗车服务。
3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李树铎	职员	15831346178	面谈	1、该地块由 2023 年转征，原为村集体用地，现为国有用地。 2、该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杨树属于村集体种植，需办理砍伐证对树木进行砍伐。 3、该地块南侧的花语溪岸小区是 2015 年取得用地手续，2016 年建成小区。
4	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怀安县分局	杨建军	科长	13483339865	电话访谈	1、该地块有杨树 2、该地块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3、该地块历史上无固废及废水产生
5	二街村	周玉江	村主任	17736309091	面谈	1、本地块为农用地，原为村集体用地，2023 年转征 2、该地块内种植有杨树 3、杨树由于树种原因不能作为园林绿化，因此未进行管理

现场人员访谈照片



图 5-2 访谈现场照片

经查询及咨询相关工作人员可知，调查地块所在区域历史生产过程中未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及环境污染事件。

5.4 污染识别

5.4.1 地块内污染识别

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杨树归村集体所有。无废水、固废产生。原地块历史对地块土壤污染的可能性较小。

5.4.2 相邻及周边 1km 范围工业用地分布情况

调查地块周边相邻及 1km 范围内现状/曾用工业企业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 5-3 地块相邻及周边 1km 范围内现状/曾用工业企业分布位置图

表 4-3 地块相邻及 1km 范围内现状/曾用工业用地地块对本地块污染影响分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相对调查地块方位	距离(m)	主营业务	历史沿革	现状情况	是否存在污染调查地块的可能
1	中国石化加油站	西北侧	577	汽油、柴油零售	2008 年至今一直都为中国石化加油站	中国石化加油站	否, 根据调查, 该地块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

5.4.3 影响分析

1、中国石化加油站

该中国石化加油站 2008 至今一直进行汽油、柴油的零售服务。中国石化加

油站内有 5 个储油罐，其中柴油罐 2 个（1 个 50m³，1 个 30m³），汽油罐 3 个（1 个 50m³，2 个 30m³）。加油机 6 个。该中国石化加油站只进行加油，无洗车服务。

根据人员访谈情况，中国石化加油站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储油罐底油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储油罐底油泥属于危险废物，5 年清理一次，清理产生的清理废水及罐底油泥均作为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不在厂区贮存，随产随清。废气主要为加油储油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该中国石化加油站设置油气回收系统，非甲烷总烃产生量较少，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根据调查，该中国石化加油站未发生过重大污染事件，中国石化加油站距离本地块 577m，对本次调查地块影响较小。

5.4.4 地块污染识别结论

综上所述，中国石化加油站距离本项目 577m，该中国石化加油站未发生过重大污染事件，对本地块影响较小。

5.5 土壤现场快速检测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收集以及人员访谈，经过污染识别阶段工作，初步判定本场地存在土壤污染的可能性较小。为确保未来用地接触人群健康安全，我公司对本场地进行土壤现场快速检测，筛查调查场地是否存在土壤污染可能。

5.5.1 现场筛查方案

通过地块历史影响图，结合人员访谈，地块历史上为林地，目前地块内部分区域种植杨树。

参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本次土壤筛查在资料分析与现场踏勘的基础上，采用系统布点法，在场地进行土壤筛查点位的布设。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要求，初步调查阶段，地块

面积 $\leq 5000\text{m}^2$ ，土壤采样点位数不少于 3 个；地块面积 $> 5000\text{m}^2$ ，土壤采样点位数不少于 6 个，并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增加。

参照相关技术导则，本次土壤现状调查目标地块面积为 13327.41m^2 ，按照单个采样单元面积 $25\text{m} \times 50\text{m}$ 网格对地块进行划分，地块内共设置 10 个土壤监测点。采样点位编号为 S+数字。采样深度定为 0.2m。

5.5.2 快速筛查因子

XRF：砷、镉、铬、铜、铅、汞、镍

PID：挥发性有机物

快速筛查采样点位如表 5-2 所示

表 5-2 初步调查最终土壤采样点位详细信息一览表

编号	点位坐标		采样深度 (m)	检测因子	地质类型	土壤颜色、气味、湿度、密实度、包含物
	东经	北纬				
S1 (北侧 1#)	114.383649°	40.669817°	0.2	砷、镉、铬、铜、铅、锌、汞、镍、挥发性有机物	素填土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2 (北侧 2#)	114.383428°	40.669862°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3 (北侧 3#)	114.383114°	40.670431°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4 (北侧 4#)	114.382758°	40.669869°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5 (北侧 5#)	114.382244°	40.669912°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6 (南侧 1#)	114.383772°	40.669422°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7 (南侧 2#)	114.383435°	40.669460°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8 (南侧 3#)	114.383047°	40.669477°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9 (南侧 4#)	114.382713°	40.669403°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S10 (南侧 5#)	114.382219°	40.669389°	0.2			灰褐、无、稍潮、稍密、植物根茎



图例：

□：地块边界红线

📍：快筛点位

图 5-4 现场布点示意图

5.5.3 评价标准

根据《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包括 GB50137 规定的城市建设用地中的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中的中小学用地、医疗卫生用地、社会福利设施用地，以及公园绿地中的社区公园或儿童公园用地等。

本地块拟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建设用地属于第一类用地。

本次土壤污染物现状调查采用《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详情如表 5-3 所示。

表 5-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标准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GB36600-2018表1 第一类 用地筛选值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mg/kg	20
2	汞	mg/kg	8
3	镉	mg/kg	20
4	铅	mg/kg	400
5	铜	mg/kg	2000
6	镍	mg/kg	150
7	六价铬	mg/kg	3.0

5.5.4 现场测定情况

本次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现场测定情况如图 5-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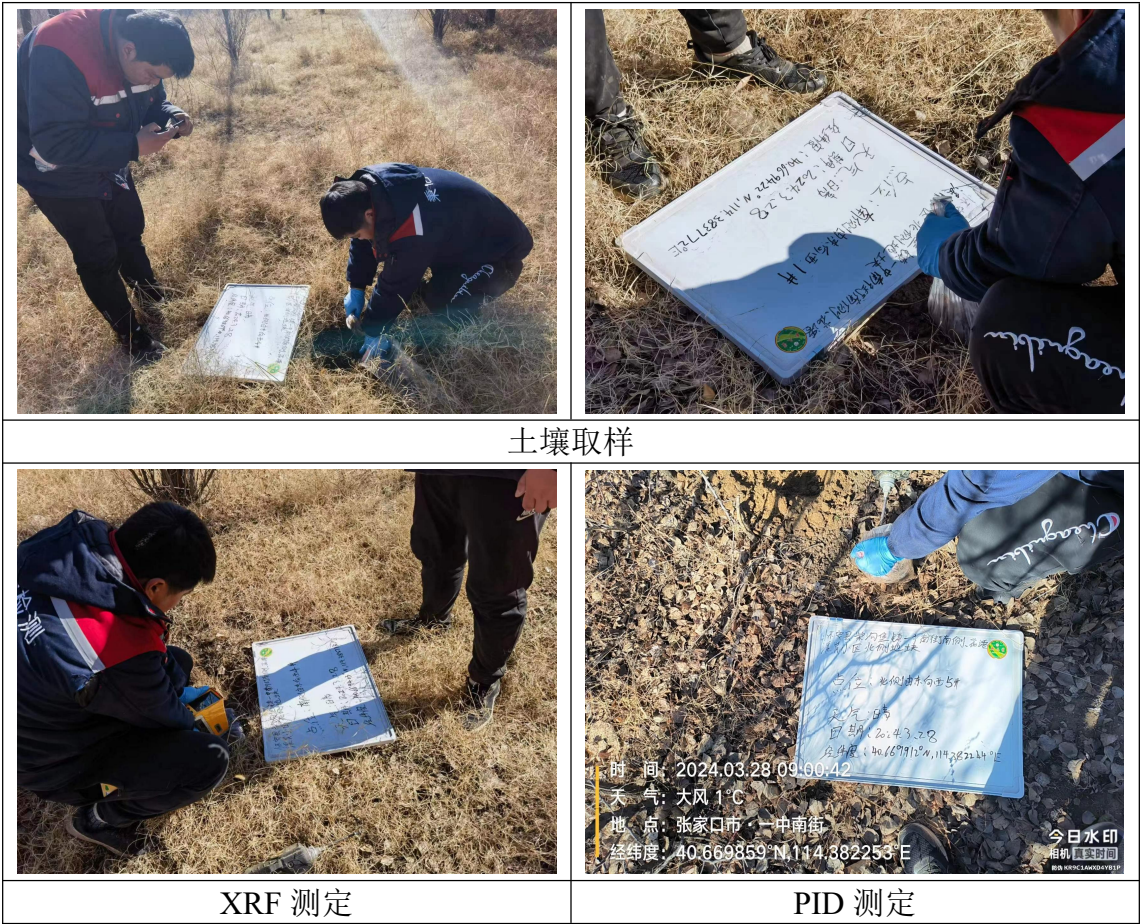


图 5-5 现场测定实景照片

5.5.5 评价结果

本次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现场快检结果如表 5-4 所示。

表 5-4 土壤现场快检结果分析

采样 点位	快筛深度 (m)	快检结果 (mg/kg)								是否 超标
		砷	镉	铬	铜	铅	汞	镍	PID (ppb)	
S1	0.2	5	ND	42	22	21	ND	13	76	否
S2	0.2	6	ND	45	27	21	ND	13	120	否
S3	0.2	5	ND	48	15	29	ND	11	143	否
S4	0.2	4	ND	47	19	29	ND	13	139	否
S5	0.2	5	ND	36	15	25	ND	11	97	否
S6	0.2	6	ND	41	24	22	ND	13	92	否
S7	0.2	5	ND	36	15	19	ND	14	82	否
S8	0.2	4	ND	47	25	24	ND	8	101	否
S9	0.2	5	ND	38	25	19	ND	10	142	否
S10	0.2	4	ND	37	18	28	ND	11	89	否

对不同点位进行 XRF 和 PID 快速筛查，根据结果显示，未出现超标点位。

5.6 污染识别结论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对收集信息整理和分析可知：

（1）通过污染识别，调查地块在历史使用阶段不涉及工矿用途、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运输；

（2）调查地块历史上不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

（3）调查地块不存在工业废水污染及污水灌溉；

（4）调查地块未使用过较难降解的农药；

（5）调查地块历史上无监测数据表明有污染风险；

（6）调查地块在历史使用阶段不存在可能对土壤造成污染的村办或家庭小企业、小作坊，也不存在外来污染土壤转运至本地块的情况；

（7）通过现场踏勘，调查地块内土壤无异常，无恶臭、化学品味道和刺激性气味，不存在地块内土壤被污染的情况；

（8）根据地块周边区域用地情况可知，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多为居民区、机关单位；地块周边历史上及目前主要疑似污染源来自地块 1km 范围内中国石

化加油站，位于本地块西北侧 577m，中国石化加油站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对本调查地块影响较小。

根据 XRF 和 PID 快速筛查结果，地块内各监测点未出现超标点位。

综上所述，通过对调查地块内部及周边 1km 范围内现状及历史进行分析，认为调查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调查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可结束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6 结果和分析

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等方式，对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进行了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得出结论如下：

（1）地块基本概况：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勘测定界面积 13327.41m²（19.99 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2′58.057″，北纬 40°40′10.757″。根据历史影像和人员访谈，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杨树归村集体所有。该地块原为村集体农用地，2023 年转征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

（2）地块内污染识别结果：

本调查地块历史为林地，2010 年开始种植杨树，目前地块内有种植的杨树及部分杂草。调查地块内土壤污染的可能性较小。

（3）相邻地块及周边 1km 范围污染识别结果：

中国石化加油站位于本地块西北侧 577m，中国石化加油站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对本调查地块影响较小。

（4）地块土壤现场快速监测结果：

根据 XRF 和 PID 快速筛查结果，地块内各监测点未出现超标点位。

根据污染识别结果，认为地块存在被污染的可能性极低，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因此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在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束。

7 结论与建议

7.1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论

7.1.1 地块概况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位于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勘测定界面积 13327.41m²（19.99 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2'58.057"，北纬 40°40'10.757"。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

7.1.2 地块污染识别

经识别，本地块内历史时期对地块造成污染较小，周边地块对调查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认为本地块不存在潜在污染风险。

7.1.3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论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地块调查工作到该阶段（技术路线第一阶段）结束。本地块为非污染地块，可作为居住用地使用。

7.2 建议

（1）本次调查结果是基于地块现有条件和评价标准而做出的专业判断，未来该地块由于地块用地类型发生变化时，应对现有调查结论进行评估，必要时需重新开展土壤环境调查。

（2）开发过程中应建立严密的环境管理方案，杜绝开发过程和使用过程中对环境的污染。

8 附件

河北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复文件

冀政转征函（2023）1458号

关于怀安县2023年度第4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

怀安县人民政府：

你县2023年度第4批次建设用地申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转用、征收集体农用地6.0584公顷（其中耕地2.0431公顷、非耕农用地4.0153公顷）。

二、你县要严格落实《河北省征收土地程序规定》，依法组织实施征收，组织落实好补偿安置工作，切实安排好群众生产生活。

三、具体建设项目由你县根据产业政策、供地政策、用地定额依法供地。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张家口市人民政府,张家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4年1月4日印

13号

出让宗地供地报告书

用地单位：张家口市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用地名称：张家口市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让宗地供地报告书

测绘单位：河北金语馨华地理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目 录

供地说明 1

供地情况表 3

供地面积表 4

界址点成果表（2000 坐标） 5

附件 6



张家口市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让宗地

供地说明

为测定张家口市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让宗地的土地面积、土地利用现状和使用土地的界址，受张家口市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委托，由河北金语馨华地理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对该项目进行土地勘测定界。

一、 工程项目勘测定界依据

- 1、《土地勘测定界规程》TD/T 1008-2007 ；
- 2、《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 3、《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 4、《地籍调查规程》TD/T1001-2012；
- 5、《全球定位系统城市测量技术规程》CJJ73-2019；

二、 施测单位及日期

该项目勘测定界由河北金语馨华地理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2024年01月10日至2024年01月15日完成外业作业及内业整理。

三、 勘测定界工作情况

1、 外业调查情况

(1)权属调查情况

从当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搜集用地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及土地登记中的权属资料，并对分幅权属界线图、权属来源证明文件等进行了审核，将审核合格的行政界线、权属界线转绘到工作底图上；对无上述权属证明材料或权属界线模糊、不清的，在各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配合下，组织原权属单位有关人员按《第三次全国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技术规程》和《地籍调查规程》要求现场指界，并将用地范围内的权属界线测绘到工作底图上。

(2)地类调查情况

依据 GB/T 21010—2017《土地利用现状分类》，以土地利用现状图上的地类界线，通过现场调查及实地判读，将用地范围内及其附近的各地类界线测绘或转绘在工作底图上，并标注三级地类编号。

同时对土地利用现状调查的地类进行了核实，与实地不一致的，在勘测定界报告及面积量算表中已注明。

利用收集到的用地范围内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资料、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图及基本农田保护区界线图，将用地范围内及其附近的基本农田界线测绘和转绘在工作底图上，图上确定项目用地占用基本农田的范围，并进行了实地核定。

2、 外业测量情况



本次勘测定界测量仪器采用测量型GNSS接收机，型号为IRTK5，坐标系采用1980西安坐标系和CGCS2000坐标系，高程系统采用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高斯3度带投影，中央子午线114度00分。控制网布设采用GPS网，首级控制为一级GPS网。

界址桩的拨放采用极坐标法，并对界址点进行解析测量，获得界址点的解析坐标。本宗地主要拐点设置界址桩，复测后按《地籍调查规程》TD/T1001-2012的要求埋设界桩共计7个。

3、 面积量算与汇总

各类面积的量算均采用解析方法，实测宗地总面积为1.3327公顷。

4、 相关说明

(1) 本次勘测定界工作采用由用地单位提供的现场测绘图、土地征收勘测定界图、土地利用现状图等作为工作底图。

(2) 权属界址点名代码说明

J表示外围界址点号；D表示地类点号；E表示市界点号；A表示县界点号；X表示乡界点号；C表示村界点号；Z表示组界点号。

(3) 工作简述及自检情况说明

张家口市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让宗地供地项目土地勘测定界工作进展顺利，圆满完成委托方的勘测定界任务，内外业成果均进行了有效检核。勘测定界成果符合《土地勘测定界规程》、《地籍调查规程》的要求，内外业成果均进行了有效检核：GPS控制测量记录手簿内容齐全、规范，计算方法正确，成果可靠，最弱点点位中误差 $\pm 2.1\text{cm}$ ，精度满足要求；界址点点位中误差 $\pm 2.0\text{cm}$ ，界址边长中误差 $\pm 2.1\text{cm}$ ，精度满足要求，界址点界址标志设置合理。勘测定界成果符合《土地勘测定界规程》、《地籍调查规程》的要求。



供地情况表

单位名称	张家口市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经办人		
单位地址			电话		
主管部门					
土地座落	张家口市怀安县柴沟堡镇第二街村				
相关文件					
权属来源	批次（√）、置换（）、国有建设用地（）				
供地面积 (公顷)	分类 所有权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国有		1.3327		1.3327
	集体				
测绘单位签注					
该宗地勘测面积准确，土地权属调查由当地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及所在乡村配合下现场指界、勘测。地类调查根据实地现状实测经勘测定界的用地项目界址点、线、面积及地类界线、权属界线调查清楚测量准确，满足《地籍调查规程》及供地的要求。 单位主管：张伟 项目负责人：魏思源 审核人：王福生 2024年01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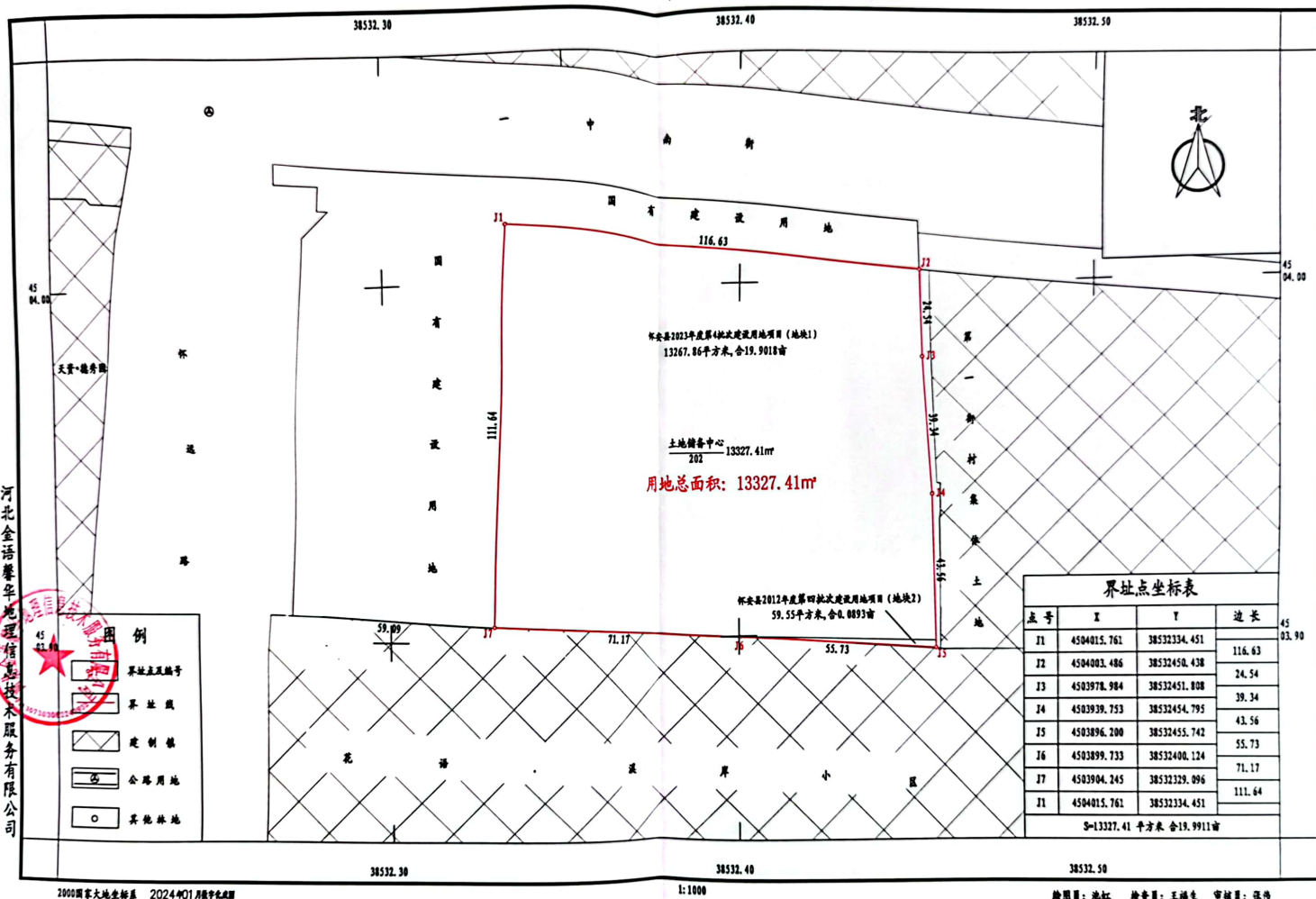
供 地 面 积 表

单位：公 顷

总面积		1.3327	
按权属分类	国 有	1.3327	
	集 体		
按现状分类	农用地		
	建设用地	1.3327	
	未利用地		
按土地供应方式分类	划 拨		
	出 让	1.3327	
按权属来源分类	批 次	怀安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地块 1）	1.3268
		怀安县 2017 年度第一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地块 2）	0.0059
	置 换		
	国有建设用地		



出让宗地平面界址图(地块2)



河北金语馨华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2024年01月发布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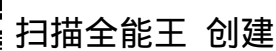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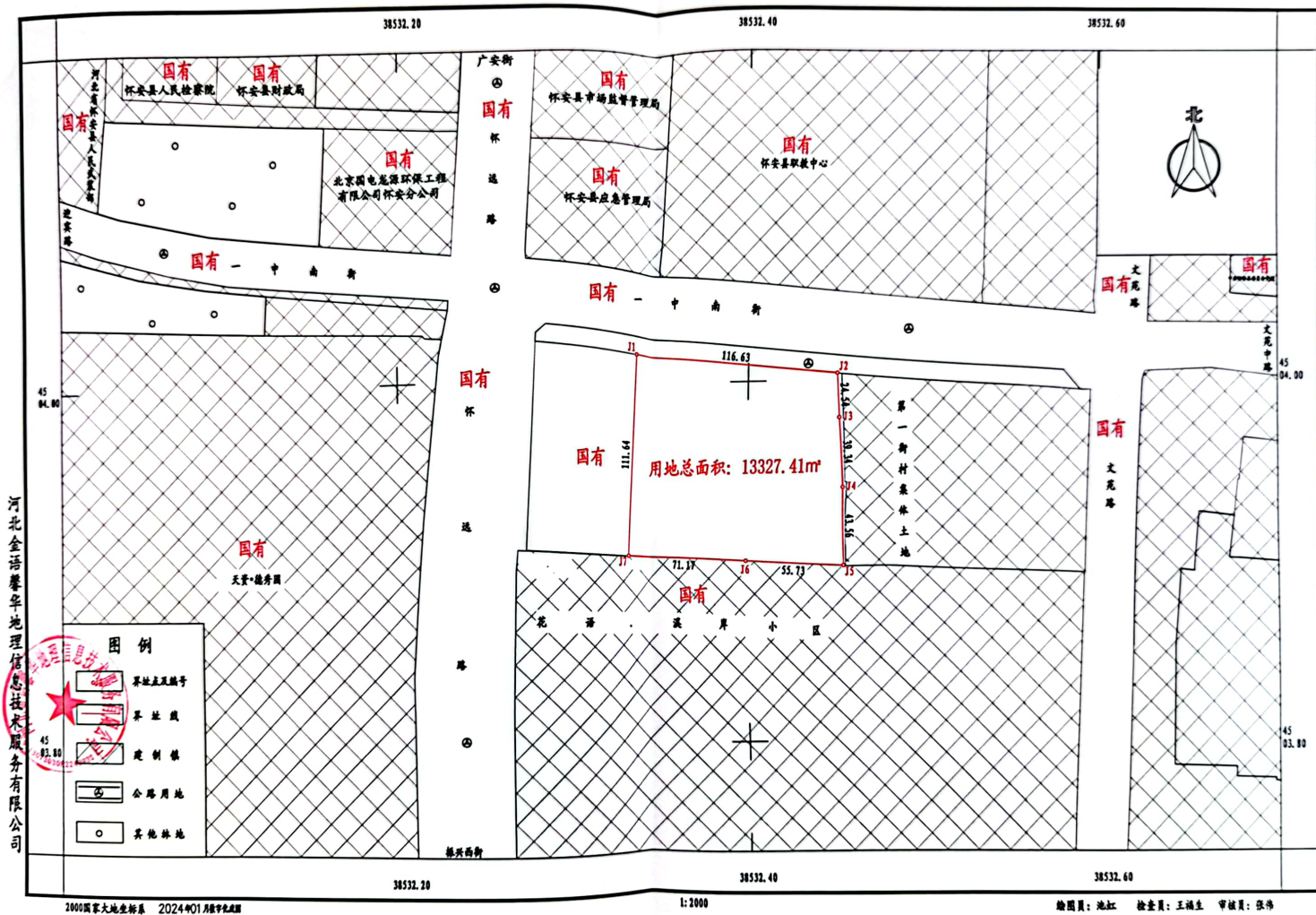
1: 1000

繪圖員：池虹 繪景員：王福生 審核員：張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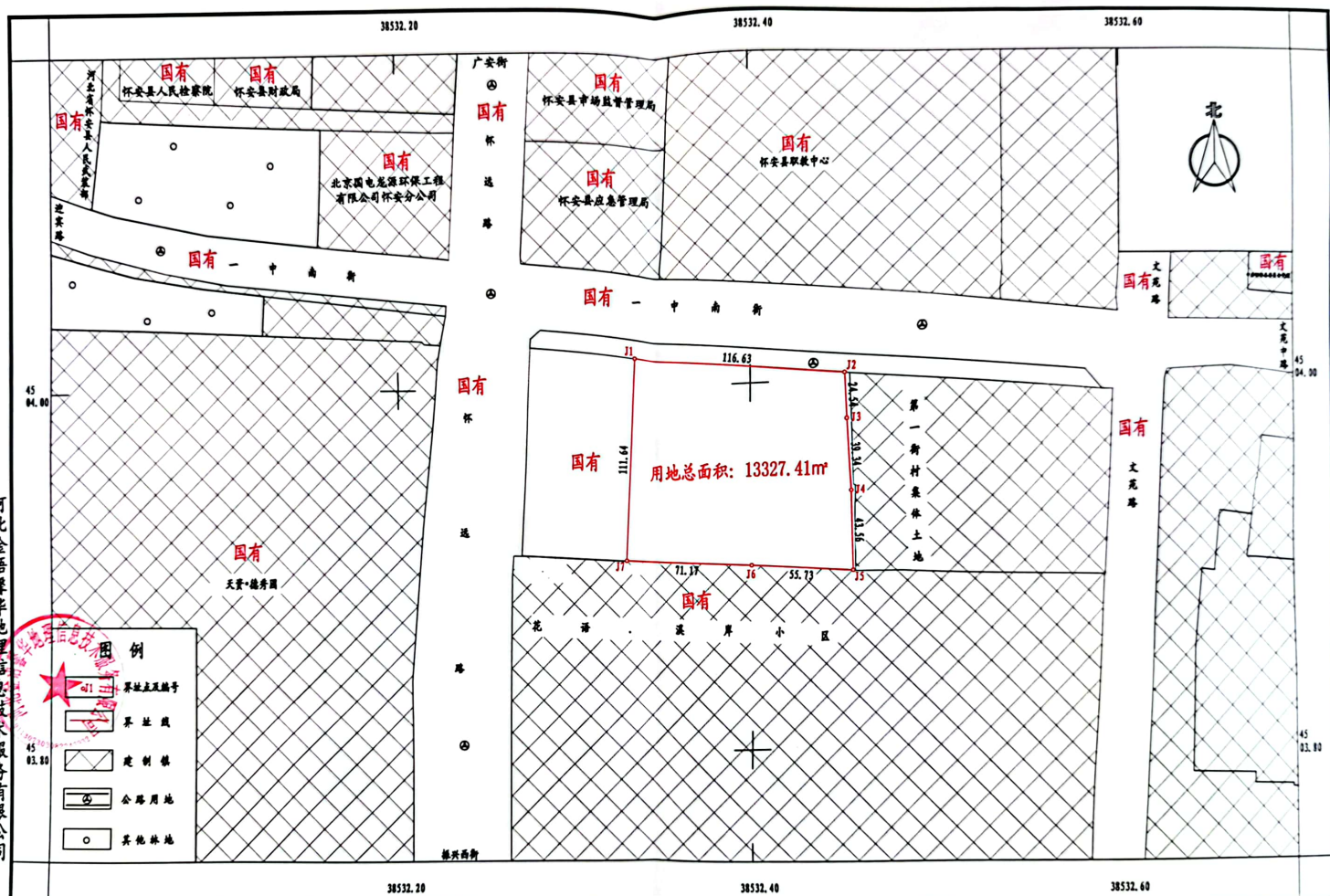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宗地图



宗地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2024年01月数字化成果

1: 2000

繪圖員：池虹 檢查員：王福生 審核員：張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规划设计条件

申请科室	怀自然规复函字[2024]8号
地块位置	位于：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花语溪岸小区北侧。 东至：相邻地块，南至：花语溪岸小区， 西至：相邻地块，北至：一中南街
用地性质及开发强度	1、用地面积：13327.41平方米，合19.99亩。 2、土地使用性质：二类居住用地（R2） 3、容积率：不大于2.0 4、建筑密度：不大于30% 5、建筑高度不高于36米，建筑高度指：从室外设计地面至规范或标准规定的计算高度的顶点的垂直距离，具体详见《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绿化部分	1、绿地率：不小于35%，符合《河北省绿化条例》，且集中绿地面积不得低于0.5m ² /人。临近城市道路设置，鼓励向社会开放，按规范设置老年人、儿童活动场地（不小于170平方米） 2、修详规设计时必须考虑机动车出入口，占用城市防护绿地后的绿景平衡 3、地下空间以上的绿化覆土深度应满足植物生长及地下管网埋设的要求。
规划设计及建筑设计要求	1、建筑退界要求：依据《怀安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H-03控制单元H-03-61、H-03-62地块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调整方案》，同时备注以下要求：满足既有建筑日照、消防、安全、视觉卫生等要求。 （1）东侧退用地界线不小于6米；（且满足东侧相邻建筑日照、视觉卫生等相关要求） （2）南侧退用地界线有日照要求的迎光面16.5米。背光面按遮挡相邻建筑所需间距减去16.5米，且低层、多层不小于6米，高层不小于10米，无日照要求的低层、多层不小于6米，高层不小于10米；（且满足南侧相邻地块视觉卫生等相关要求） （3）西侧退用地界线不小于5米；（且满足西侧相邻建筑日照、视觉卫生等相关要求） （4）北侧退绿线不小于5米。（当城市道路红线宽度大于或等于40米时，建筑日照影响线范围不得越过另一侧道路红线；当城市道路红线宽度小于40米时，建筑日照影响线范围不得越过另一侧建筑控制线） 2、建筑规模（新建建筑）：以审定方案为准。 3、设计要求： （1）委托具有甲级或乙级规划设计、甲级建筑设计资质的设计机构进行方案设计或修详规编制并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及业务范围的复印件附于报审方案的首页。 （2）报审的设计方案或修详规，装订成册，并附规划总平面图电子文件。（兼容CAD2004版本的或转成T3格式的） （3）规划设计应充分落实无障碍设计。 （4）规划应充分结合现状地形地貌进行场地设计与建筑布局，落实海绵城市的建设要求。 （5）建筑色彩宜采用浅色调，充分考虑视觉景观及建筑空间层次，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6）沿城市道路或开放空间宜布置造型简洁明快的建筑，并应注重沿街建筑群体的秩序感。 （7）建筑设计应符合相关现行规范要求，同时满足日照、消防、人防等规定的要求。 （8）建筑设计应与周边建筑风格相协调，进行专业设计。 （9）实行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建筑应用太阳能热水系统与建筑一体化技术。



交通部分	1、交通出入口方向：主入口北侧，详见附图。 2、用地东侧为通道，道路设计在修建性详细规划中确定。出入口进行景观设计。 3、停车位：机动车：按《河北省城市停车设施配置及建设导则》相关规范要求配建。 非机动车：按《河北省城市停车设施配置及建设导则》相关规范要求配建。 4、公共服务设施周边独立设置机动车、非机动车临时停车位。 5、地面停车位数量不宜超过住宅总套数的10%， 6、机动车位应100%配套充电桩（柱）或预留布线安装条件（必须配建完成10%的充电桩设施）。 7、交通影响分析：修建性详细规划中应进行相关分析，并提交解决方案。
市政部分	1、给水、排水、供电、供热等市政管线接入市政管网，增加的容量负荷满足县城市政要求。 2、设置换热站一处含休息间，燃气调压站一处。 3、按规范设置其他市政基础设施。 4、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应与项目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建设、同步验收。
地下空间	地下空间开发范围：建筑附属地下建、构筑物主体退让道路红线（绿线）及地界距离一般应与地上建筑物退距相同。
配套设施	1、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规定的标准配置，及参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城镇新建小区配套非经营性公建设施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及张家口市人民政府关于转发河北省民政厅等14部门《关于加强新建社区配套服务机构建设的知道意见》的通知，并符合下列要求： （1）物业管理与服务用房不低于住宅总面积3%。 （2）按照人均用地不少于0.1平方米的标准，分区分级规划设置养老服务设施，新建居住区应当按照每百户不低于三十平方米的标准，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3）按照每百户居民不低于30平方米的标准配建社区居委会。 （4）文化活动室。 （5）社区服务中心。 （6）党群服务场所，按户计算不足500平方米的，按不少于500平方米配建。 （7）配套卫生室1处。 （8）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以上的住宅区，邮政服务场所建筑面积宜不低于25平方米，5万平方米以下的住宅区或者单栋住宅楼的，应当设置面积适合的邮政服务场所或设置智能信包箱（智能快件箱）。 （9）临开敞空间设置一处公共厕所。 （10）设置社区便利店一处。 （11）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采用放置垃圾容器或建造垃圾容器间方式。（每处服务半径不大于70米进行设置）。 （12）室外综合健身场地：布置室外健身器材。 （13）按规范、标准设置其它配套公共服务设施。 2、配套设施与小区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3、分期建设的项目，首期建设时必须把非经营性配套公建设施首期建设。
城市设计	1、应与周边的交通、规划建设相衔接，并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做好用地内建筑规划布局，营造地块视觉效果，满足城市景观及夜间景观要求。 2、应注重建筑色彩、形式、体量设计，体现现代性和地方性，采用浅色调为主。 3、妥善处理出入口关系，组织好对外及内部交通，减少各功能区之间的互相影响；出入口与道路之间需设置一定的缓冲空间，做好出入口的景观设计，强调出入口空间景观特色的塑造，并应有明确的辨识和提示系统。 4、强化建筑高度控制，打造错落有致的城市天际线，



其它
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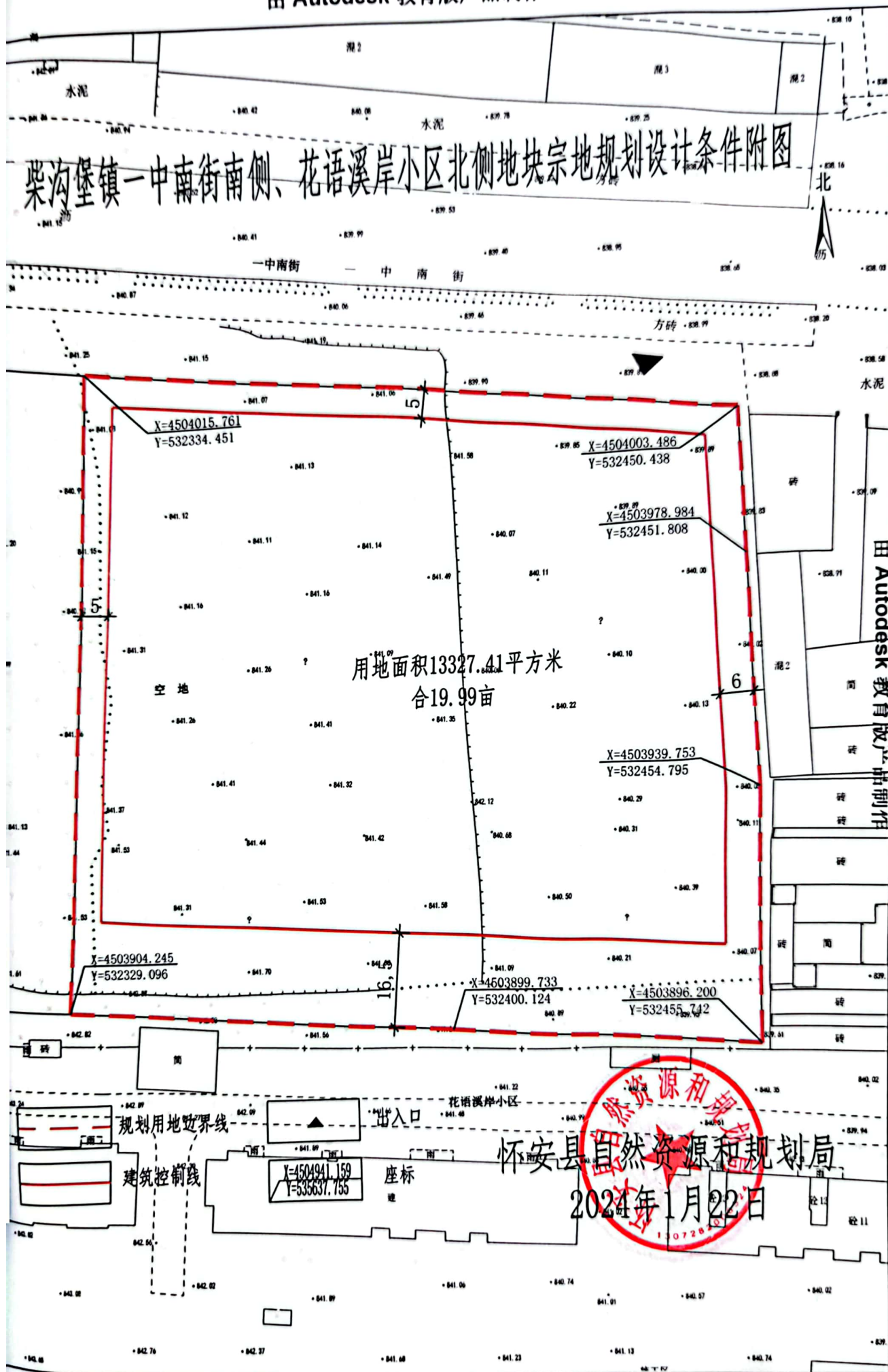
- 1、按照《张家口市太阳能热水系统建筑应用实施细则》的要求，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应纳入建筑工程设计，其造价列入工程预算，统一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与建筑工程同时交付使用。
- 2、海绵城市，依据《张家口市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关于重新修订印发<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建海领〔2020〕1号）文件执行。
- 3、绿色建筑，依据《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及《怀安县绿色建筑专项规划（2020—2025年）》执行。
- 4、装配式建筑和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依据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要求执行。
- 5、涉及环保、消防、交通、抗震、节能、人防等有关方面的管理要求，请事先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其他未尽事宜满足国家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等相关规定。
- 6、因通行需要，占用受让土地以外的城市土地（如出入口与城市道路连接部分），必须在修详规方案批准后，解决占用的土地，
- 7、本规划条件复函是土地出让、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及技术审查、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规划条件核实的重要依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变更。
- 8、本条件有效期二年（从发出之日算起），逾期无效。
- 9、本规划条件复函、附图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0、本规划设计条件由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解释。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月22日



栗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花语溪岸小区北侧地块宗地规划设计条件附图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柴沟堡镇-中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
访谈日期	2024.2.5
访谈人员	姓名: 马秀珍 单位: 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75330123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周玉江 单位: 二街村 职务或职称: 村主任 联系电话: 17736309091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至 年。
	2.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3.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4.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5.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

	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有危险废物?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有居民区. 若选是, 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2.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3. 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4. 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① 本地块为耕地, 一直为村集体用地, 2013年转征. ② 地块内杨树为村集体种植. ③ 地块内无水井, 未施肥. ④ 洒水为自来水.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
访谈日期	2024.2.4
访谈人员	姓名: 马秀珍 单位: 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75330123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穆文广 单位: 板城和顺批发零售店 职务或职称: 员工 联系电话: 0313-7818221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至 年。 2.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3.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4.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5.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

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有危险废物?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有居民区 若选是, 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南侧是花语溪岸小区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西侧是有德秀园小区
12.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3. 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4. 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 本地块内有些杨树。 2. 零售店后面有个仓库、储存烟酒副食。该仓库已有十四、十五年。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
访谈日期	2024.2.4
访谈人员	姓名: 马秀珍 单位: 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75330123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李月明 单位: 中国石化加油站 职务或职称: 员工 联系电话: 15003130266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至 年。
	2.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3.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4.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5.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

	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有危险废物?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有居民区 若选是, 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2.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3. 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4. 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 中国石化加油站有 5 个储油罐, 其中柴油罐 2 个, 汽油罐 3 个。柴油罐 1 个 50 m³, 1 个 30 m³, 汽油罐 1 个 50 m³, 2 个 30 m³。 2. 有 6 个加油机, 双枪的 4 个, 四枪的 2 个。 3. 本加油站不洗车, 无洗车服务。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
访谈日期	2024. 2. 4
访谈人员	姓名: 马秀珍 单位: 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75330123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李树铎 单位: 怀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职务或职称: 职员 联系电话: 15831346178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至 年。
	2.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3.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4.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5.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

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有危险废物?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有居民区、学校 若选是, 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2.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3. 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4. 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 该地块原为集体农用地、2023年转征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住宅用地。 2. 该地块内有杨树, 属于村集体种植, 需办理砍伐证对树木进行砍伐。 3. 该地块南侧的花语溪岸小区是 2015 年取得用地手续, 2016 年建成小区。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柴沟堡镇一中南街南侧、怀远路东侧地块
访谈日期	2024.2.5
访谈人员	姓名: 马秀珍 单位: 张家口业丰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75330123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杨建军 单位: 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怀安县分局 职务或职称: 科长 联系电话: 13483339865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至 年。
	2.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3.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4.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5.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

	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有危险废物?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周边有居民区、南侧是花语溪岸小区. 若选是, 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周边有相关单位.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2.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3. 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4. 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 该地块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2. 该地块历史上无固废及废水产生.

场地调查土壤采样原始记录表

第 1 页 共 10 页

校核人: 袁姪婷

河北秉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场地调查土壤采样原始记录表

第 2 页 共 10 页

采样人: 杜雨轩 李世博 校核人: 袁姪婷

场地调查土壤采样原始记录表

第 3 页 共 10 页

校核人：袁姪婷

场地调查土壤采样原始记录表

第6页 共10页

校核人：袁姪婷

委托编号:

场地调查土壤采样原始记录表

第 7 页 共 10 页

[illegible]

采样人: 杜雨轩 李世博

校核人：袁姪婷

委托编号:

场地调查土壤采样原始记录表

第 8 页 共 10 页

[illegible]

采样人: 杜雨轩 李世博

校核人：袁姪婷

第 10 页 共 10 页

校核人: 袁姪婷